



高等职业教育质量年度报告（2023）



二零二二年十二月

真实性声明

附件 2

内容真实性责任声明

黑龙江司法警官职业学院质量年度报告（2023）及相关附件的真实性、完整性和准确性负责。

特此声明。

单位名称（盖章）：
法定代表人（签名）：



刘和东

2022 年 12 月 29 日

黑龙江司法警官职业学院 高等职业教育质量年度报告（2023）

目 录

前 言	6
一、学院概况	7
（一）学校基本情况	7
（二）学校办学定位	9
（三）院系设置及各专业学生规模与结构	9
（四）基本办学条件	10
二、学生发展质量	11
（一）党建引领	11
（二）招生情况	14
（三）就业情况	15
（四）创新创业	21
（五）生命至上，严格疫情常态化防控	23
（六）立德树人，深化警务化管理内涵	25
（七）学生大赛创佳绩	27
（八）在校体验	29
三、教育教学质量	37
（一）专业建设质量	38
（二）课程建设质量	38
（三）教学方法改革	39
（五）加强数字化化教学建设	41
（六）师资队伍建设	44
（七）加强校企双元育人，提升学生技术技能	48
四、国际合作	50
五、服务贡献质量	51

（一）服务行业企业	51
（二）服务地方发展	53
（三）服务乡村振兴	54
（四）服务地方社区	54
（五）具有地域特色的服务	55
（六）具有本校特色的服务	56
六、政策落实质量	57
（一） 国家政策落实	57
（二） 地方政策落实	58
（三） 学校治理	61
（四） 质量保证体系建设	63
（五） 经费投入	63
七、面临挑战	64
（一） 机遇与挑战	64
挑战 1：职业教育新发展阶段带来的机遇与挑战	65
挑战 2：司法行政机关面向所属院校招录培养人民警察政策带来机遇与挑战 ..	65
挑战 3：职业教育本科专业建设带来的挑战	66
（二） 工作展望	66
八、附表	67
（一） 计分卡	67
（二） 满意度调查表	68
（三） 教学资源表	69
（四） 国际影响表	71
（五） 服务贡献表	72
（六） 落实政策表	73

表目录

表 1	学院办学成果一览表	8
表 2	2021-2022 学年在校生规模与结构	10
表 3	2020-2022 学院办学基本条件一览表	10
表 4	2020-2022 学院招生录取与报到情况统计表	14
表 5	2022 年各专业招生情况	15
表 6	2020-2022 毕业生主要去向	18
表 7	2022 年毕业生分专业就业情况统计表	18
表 8	2022 年毕业生单位性质流向分析	20
表 9	2022 年毕业生对学校满意度分析	20
表 10	计分卡	23
表 11	学生竞赛主要获奖情况	28
表 12	黑龙江司法警官职业学院学生社团构成	33
表 13	满意度调查表	37
表 14	重点专业、特色专业数量表	38
表 15	课程建设情况	39
表 16	学院信息化建设情况统计表	43
表 17	学院管理信息系统情况统计	43
表 18	2021-2022 学年教师队伍结构	45
表 19	2021-2022 学年专任教师职称情况	45
表 20	教师参加各类培训项目	46
表 21	教学资源表	49
表 22	国际影响表	51
表 23	黑龙江省司法系统 2020/2021 年度警衔培训班一览表	52
表 24	2021/2022 年度专项培训班一览表	53
表 25	服务贡献表	56
表 26	落实政策表	64

图目录

图 1：学院党委书记高权讲党课.....	13
图 2：李佳鑫等获“建行杯”第八届黑龙江省“互联网+”大学生创新创业大赛银奖.....	22
图 3：志愿者工作队为学生采集核酸.....	25
图 4：防疫志愿者杨森、杜鑫同学在一线防疫.....	27
图 5：最具潜力影片奖作品.....	29
图 6：学院首届学生代表大会师生合影.....	31
图 7：第八届罪犯管教技能在线大赛.....	34
图 8：5.25 全国大学生心理健康月活动.....	36
图 9：思政课教学成果获奖教师名单.....	41
图 10：升级后录播设备.....	43
图 11：院领导与获奖教师合影.....	46
图 12：司法部援疆教师合影.....	56
图 13：院长刘旭东汇报提质培优工作.....	61

案例目录

案例 1	抓实“能力作风”建设年，攻坚克难促发展	13
案例 2	黑龙江省高级人民法院 2022 年面向社会和我院应届毕业生公开招聘工作人员	18
案例 3	全力坚守 奉献担当共筑学院疫情防控屏障	24
案例 4	开展“共抗疫情，爱国有我”线上实践课教学活动	26
案例 5	2021 年冰城高校创意微视频活动“最具潜力影片奖”	29
案例 6	学院圆满举办首届学生代表大会	30
案例 7	成功举办第八届罪犯管教技能大赛	33
案例 8	“5.25 全国大学生心理健康月”系列活动	35
案例 9	开展教师评价改革试点工作	40
案例 10	思政部教师在全省高校思政课“精彩系列”	40
案例 11	录播教室完成升级改造建设	42
案例 12	学院举办青年教师教学技能竞赛	46
案例 13	援疆支教教师圆满完成任务	55
案例 14	提质培优行动计划线上交流	60

黑龙江司法警官职业学院 高等职业教育质量年度报告（2023）

前 言

2021-2022 学年，学院以党的十九大、十九届历次全会精神为指导，贯彻落实中央政法工作会议、全国职业教育大会、黑龙江省教育工作会议精神，坚持党建引领，坚守为党育人、为国育才的初心，按照《中国教育现代化 2035》和《加快推进教育现代化实施方案（2018-2022 年）》的部署，认真落实《国家职业教育改革实施方案》《职业教育提质培优行动计划（2020—2023 年）》《关于推动现代职业教育高质量发展的意见》《黑龙江省人民政府关于加快发展职业教育的实施意见》《黑龙江省教育事业发展“十四五”规划》等文件要求，以司法警察类高职教育人才培养和司法行政行业在职人员培训为重心，以建设办学特色更加鲜明、行业优势更加显著、具有更高办学水平的司法警官院校为目标，继续深化教育教学改革，不断完善质量保障体系，实施高质量发展战略，克服了疫情对学院工作的不利影响，圆满完成了学年各项重点工作任务，学院的综合办学水平稳步提高。根据教育部职成司《关于做好 2023 年职业教育质量年度报告关于编制、发布和报送工作的通知》和省教育厅“省教育厅关于做好 2023 年黑龙江省高等职业教育质量年度报告编制、发布和报送工作的通知”要求，为客观反映学院一年来取得的办学成就和发展状况，以学院高等职业院校人才培养工作状态数据为数据依托，编制了《黑龙江司法警官职业学院高等职业教育质量年度报告（2023）》，该报告包含学院概况、学生发展、教育教学、国际交流、服务贡献、政策保障、面临挑战及附表 7 个部分。

一、学院概况



（一）学校基本情况

黑龙江司法警官职业学院位于东经 126.61 度、北纬 45.97 度，坐落于素有北国“冰城”之称的哈尔滨。学院于 2001 年 3 月经黑龙江省人民政府批准成立，是教育部备案的公办政法类全日制普通高等学校，是黑龙江省首批成立的高职院校之一。学院前身为黑龙江省司法警官学校，曾先后被评为省级重点学校、部级重点学校和国家级重点学校，被司法部授予集体一等功。2013 年学院被中国教育协会和中国教育发展促进会授予全国教育管理创新示范院校，2014 年学院被省教育厅授予全省高校师德建设先进集体称号，2014 年-2018 年学院连续被团省委、省卫计委、省教育厅评为年度无偿献血先进单位，2015 年学院被省军区司令部、省教育厅评为学生军训工作先进单位，2006 年、2016 年两度被黑龙江省委、省政府授予文明单位标兵称号。2016-2019 年学院被省政府、省军区司令部授予征兵工作先进单位、2016 年、2017 年两度被黑龙江省武装部评为武装工作先进单位。学院是黑龙江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指定的黑龙江省国家公务员培训基地，是黑龙江省司法行政系统培训中心、黑龙江省中等职业学校教师培训基地、黑龙江省公安交警总队培训基地、黑龙江省高级人民法院司法警察培训基地。

学院 2006 年通过国家人才培养工作水平评估，2009 年被司法部列为全国司法行政干警招录培养体制改革东北地区（包括内蒙古）唯一一所试点院校。学院于 2012 年当选了黑龙江省高职高专教育法律类专业教学指导委员会主任委员单位，奠定了学院在全省法律类高等职业教育领域的龙头地位。2019 年学院被教育部认定为全国唯一司法类“双师型”教师培养培训基地。

表 1 学院办学成果一览表

序号	项目名称	授予单位
1	司法部授予集体一等功	司法部
2	全国教育管理创新示范院校	中国教育协会
3	无偿献血先进单位	团省委、省卫计委、省教育厅
4	学生军训工作先进单位	省军区司令部、省教育厅
5	黑龙江省国家公务员培训基地	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
6	黑龙江省中等职业学校教师培训基地	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
7	黑龙江省司法行政系统培训中心	司法厅
8	黑龙江省共青团干部培训中心	团省委
9	黑龙江省公安交警总队培训基地	公安厅
10	黑龙江省高级人民法院司法警察培训基地	高级人民法院
11	全国司法行政干警招录培养体制改革试点院校	司法部
12	文明单位标兵	黑龙江省委、省政府
13	黑龙江省高职高专教育法律类专业教学指导委员会主任委员单位	省教育厅
14	征兵工作先进单位	省军区司令部
15	武装工作先进单位	省军区司令部
16	司法类“双师型”教师培养培训基地	教育部

（二）学校办学定位

学院以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统领学校建设与发展，全面贯彻党的十九大以及十九届历次全会精神，坚持党建引领，贯彻落实立德树人的根本任务，全面开展内涵建设，不断深化教育教学改革，坚持“警字号”特色发展之路。坚持全日制高等职业学历教育和全省司法行政干警、法院法警、公安交警、中职教师非学历教育同时并举，二者融合协调发展。学院秉持“政治建校、依法治校、警魂铸校、质量兴校”的办学理念，坚持“能文能武，又红又专”的校训，弘扬“忠诚奉献、崇法尚德、务实严格”校风和“爱生敬业、严教善导、求实创新”教风以及“尊师守纪、德法兼修、勤学苦练”学风，坚持以严格的警务化管理培育学生。学院立足黑龙江省政法事业，为司法行政系统培养一线监狱、戒毒人民警察，为各级法院、检察院培养司法警察，为社会培养基层法律服务人员。学院坚持产教融合、校企合作，进一步打造龙江司法警官职业教育品牌，努力把学院建设成为高水平的优质高职院校。

（三）院系设置及各专业学生规模与结构

学院下设四系三部司法执行系、司法行政系、司法信息系、司法保障系四系和警察体育课教研部、基础课教研部、思想政治理论课教研部三个教学部。学院现有全日制高职在校生 3503 人，均为高中起点学生。学校 2022 年开设 9 个专业，招生专业为 8 个，均为公安司法大类专业，专业特色鲜明。其中刑事执行、刑事侦查技术、罪犯心理测量与矫正技术、司法警务、司法信息安全、司法信息技术 6 个专业为国控专业，刑事执行、刑事侦查技术、罪犯心理测量与矫正技术、司法信息安全 4 个专业为政法干警招录培养体制改革试点专业。学院开设的 9 个专业在校生规模依次为：司法警务专业 602 人，占比为 17.19%；刑事执行专业 553 人，占比为 15.79%；法律事务专业 519 人，占比为 14.82%；刑事侦查技术专业 483 人，占比为 13.79%；司法信息技术专业 454 人，占比为 12.96%；法律文秘专业 427 人，占比为 12.96%；司法信息安全专业 200 人，占比为 5.71%；罪犯心理测量与矫正技术专业 192 人，占比为 5.48%；民事执行专业 73 人，占比为 2.08%，民事执行专业已于 2021 年停止招生。

表 2 2021-2022 学年在校生规模与结构



（四）基本办学条件

学院不断加强办学条件建设，持续提升学院办学水平，学院各项办学指标均高于国家规定的高职院校办学标准。2021-2022 学年，学院师生比随在校生数量及教师数量变动略有变化，2022 年师生比为 1: 18. 78; 2021 年师生比为 1: 17. 91; 2020 年为师生比为 1: 16. 10。2022 年因疫情原因，校外聘任兼职教师数量有所减少，2022 年为 26 人，2021 年 40 人，减少 35%。2022 年研究生以上学历教师为 112 人，占专任教师比重为 61. 54%，2021 年占比为 58. 14%，提升了 3. 40 个百分点。2022 年生均教学行政用房面积为 13. 73 平方米，2021 年为 24. 18 平方米，因学院建筑面积重新测量划分，生均教学行政用房面积核定减少 10. 45 平方米。2022 年百名学生教学用计算机数为 23. 41 台，2021 年为 24. 39 台，略有下降。学院现有各类校内实训基地 28 个，总建筑面积 6785 平方米。教学科研仪器设备总值为 2886. 34 万元，2022 年新增 164. 70 万元。2022 年生均教学科研仪器设备值 8239. 62 元，较 2021 年减少了 15. 67%。学院基本办学条件能够满足各专业人才培养需求。

表 3 2020-2022 学院办学基本条件一览表

序	办学基本指标	2021-2022	2020-2021	高职指
---	--------	-----------	-----------	-----

号		学院数据	学院数据	标标准
1	研究生以上学历教师占专任教师比例(%)	61.54	58.14	≥15
2	生均教学行政用房(平方米/生)	13.73	24.18	≥9
3	生均教学科研仪器设备值(元/生)	8239.62	9770.26	≥3000
4	生均图书(册/生)	341.17	89.41	≥80
5	具有高级职务教师占专任教师的比例(%)	65.38	65.12	≥20
6	生均宿舍面积(平方米/生)	7.98	10.04	≥6.5
7	生均实践场所(平方米/生)	1.94	1.77	≥1.05
8	百名学生配教学用计算机数(台)	23.41	24.39	≥10
9	新增科研仪器设备所占比例(%)	10.68	10.85	≥10
10	生均年进书量(册)	3.35	3.10	≥3

二、学生发展质量

（一）党建引领

1. 强化政治引领，筑牢政治忠诚

学院十分重视思想政治建设工作，以强有力的思想政治建设，筑牢政治忠诚，引领学院各项工作的高质量发展，提高人才培养质量。学院不断加强政治思想理论学习，用政治思想教育筑牢信仰之基，全院认真贯彻落实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习近平总书记关于教育的重要论述、党的十九大及十九届历次全会精神以及党史、党章、准则、条例等，做到学深悟透，补足精神之钙。学院不断强化政治建设，同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保持高度一致，认真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有关指示批示和重要讲话精神，切实做到思想上高度认同，政治上坚决维护，组织上自觉服从，行动上紧紧跟随，坚决做到“两个维护”、坚决拥护“两个确立”。认真贯彻落实上级决策部署，学院印发了《关于开展对党的有关重大决策部署贯彻落实情况进行监督检查的通知》，紧紧围绕党中央、省委、教育厅及省司法厅有关教育工作等重大决策部署内容，组织开展贯彻落实情况的专项监督检查，强力推进党的建设、政治思想工作、教育改革、疫情防控、“六稳六保”、校园安全等决策部署的贯彻落实。

2. 坚持党建统领，总揽工作全局

学院将党建工作与业务工作同部署、同落实，以党的建设统领学院各项工作高质量发展。学院全面推进三年攻坚战略，统筹规划学院未来发展思路，实施学院“内涵建设年”“特色强化年”“质量提升年”三年行动计划。围绕内涵建设年工作，学院确定并实施了“九大工程”，将党建作为核心线索，扎实推进学院的全面发展。学院不断强化学生的思想教育，将十九届六中全会精神融入到思政课教学，开展专题宣讲，深度融合政治素质教育、思想道德教育、心理健康教育和职业素质教育，进一步夯实人才培养的思想素质基础。学院坚持落实立德育人的根本任务，深化教学科研改革，建立校外机构合作育人机制，组建科研团队。学院充分释放录警便捷机制政策红利，健全四级联动就业机制，大力提升招生就业工作实效。学院不断深化学生工作体制改革，完善学生社团建设，召开学院首届学生代表大会。学院落实了四级心理预警与危机干预机制，全力维护学生身心健康。学院大力推进校园文化建设，确立新的办学理念、校风、教风、学风内容，激发师生校我同荣思想共识。学院通过抓典型，发挥先进的示范引领作用，选树在教学、学工、防疫、援疆等各项工作中表现突出的先进典型，大力弘扬他们的模范事迹，促进学院良好风气的形成。同时，学院积极组织青年教师岗位技能大赛、后勤部门岗位业务大赛等，进一步促进教师和行政管理人员提高业务能力。

3. 聚焦重点领域，注重工作实效

学院高度关注意识形态工作，将意识形态工作纳入党建的重要内容，纳入领导班子、领导干部目标管理，探索建立“四个阵地、三个坚持、两种发声和一个大环境”意识形态工作格局，与教学工作、科研工作、管理工作、服务保障工作紧密结合，一同部署、一同落实、一同检查、一同考核，牢牢把握意识形态工作主动权。学院密切关注社会与校园敏感性因素和苗头性、倾向性问题，大力加强舆论宣传，积极防范化解意识形态风险。学院持续推进“不忘初心、牢记使命”主题教育制度化、常态化，推进党史学习教育常态化、长效化，积极开展纪念建党100周年系列活动等，抓好方案制定、动员发动、学习教育、党员活动、为群众办实事等工作，扎实推进活动效果。学院积极发挥思想政治理论教研教师的专业优势，开展讲解革命历史故事、专题讲座等活动，在缅怀先烈的同时教育引导党员干部牢记初心使命。学院组织党员干部参观东北烈士纪念馆，学习先烈精神、赓续红色基因，激发了干事创业热情。学院结合工作实际，进一步完善考核奖励

措施，着力加强干部和人才队伍建设，在岗位分类、培养培训、考核评价、薪酬激励等方面大胆实践，对职务、职级、职称统筹考虑，建立了契合学院人员、工作实际并相互协调的学院部门、公务员、事业人员“三个考核办法”，通过完善考核奖励机制，极大地调动了教职工的工作积极性，增进了工作实效。

案例 1 抓实“能力作风”建设，攻坚克难促发展

为深入学习贯彻黑龙江省第十三次党代会精神，按照全省机关“能力作风建设年”活动以上率下做到“九个带头”工作部署，推动学院“能力作风建设”活动走深走实、取得实效，学院于7月4日举办了专题党课，由学院党委书记高权以《发挥党员先锋模范作用 在学院事业发展中攻坚克难》为题，为全体党员进行专题讲解。本次党课以线上、线下相结合的方式，学院领导班子成员、各部门负责人在一号楼一楼监控中心现场参加，其它党员干部在钉钉会议以视频方式参加。



（图 1：学院党委书记高权讲党课）

高权书记结合学院工作实际，从四个方面进场阐述学院要发展就务必要攻坚克难，第一，攻坚克难是事业成功的基础；第二，攻坚克难是学院事业发展的必经之路；第三，当前学院事业发展中需要解决的问题；第四，如何攻坚克难推动学院事业良性发展。高权书记指出，做到攻坚克难需要加强能力作风建设，一要

苦练“八项本领”，锤炼“七种能力”；二是要做到“六要六不要”，弘扬“六种风气”；三要践行“三风一训”，把牢“四个体系”。在此基础上提出了强化思想解放、强化组织领导、强化机制创新、强化结果运用四项推进措施。

高权书记深入党员群众，开展调查研究，以自己的亲身经历以及身边发生的故事为例，紧紧抓住大家渴望解决的影响学院高质量发展的热点、难点问题，鼓舞士气、催人奋进，通过对攻坚克难精神的深刻理解，“逢坚攻坚、遇难破难”的坚韧性格必将注入学院全体教职工的血液，必将成为推动学院发展的强大精神动力。

（二）招生情况

学院按照 2021 年司法部召开的司法警察类院校专业论证会的指导精神，结合学院实际，按照“专、精、强”的专业建设理念，科学论证优化人才培养战略定位及专业结构，以政法单位和法律服务机构用人需求为导向，科学制定招生计划，面向全国 17 个省、市、自治区招生确定刑事执行等 8 个专业为招生专业，停招民事执行专业和人民武装专业。刑事执行、刑事侦查技术、司法信息安全和犯罪心理测量与矫正技术四个专业定为零表专业提前批次录取。司法信息技术、司法警务、法律事务和法律文秘四个专业列入相关省份高职高专院校普通批次录取。学院开展百日招生宣传活动，创新招生宣传方式，提前谋划，周密部署，精准施策，着力宣传省直司法行政机关面向所属院校招录培养人民警察政策，有力推动了招生工作，2022 年学院招生报考人数、录取人数、录取分数、生源质量均取得大幅提高，圆满完成了招生工作任务。2022 年招生录取总人数为 1358 人，2021 年招生录取总人数为 1296 人，同比增长 4.78%。2022 年省内录取 755 人，省外录取 603 人。2022 年新生入学报到 1286 人，报到率达到 94.70%，2021 年新生入学报到人数为 1194 人，报到率达 92.13%，增长 2.57%，新生报到率逐年增高。提前批次的四个专业黑龙江省理科录取分数线提高了 112 分，省内普通批次理科录取分数线提高了 47 分，有 12 个外省份录取分数线高于去年，学院招生规模及招生分数线逐年提升。

表 4 2020-2022 学院招生录取与报到情况统计表

年份	计划招生数	录取数	录取率	报到数	报到率
----	-------	-----	-----	-----	-----

2020	1570	1407	89.62%	1239	88.06%
2021	1453	1296	89.19%	1194	92.13%
2022	1395	1358	97.35%	1286	94.70%

表 5 2022 年各专业招生情况

序号	专业	计划人数	录取人数	报到人数	报到率
1	刑事执行	118	121	120	99%
2	刑事侦查技术	118	120	118	98%
3	司法信息安全	111	111	110	99%
4	罪犯心理测量	113	115	114	99%
5	司法警务	241	245	226	92%
6	法律文秘	232	214	195	91%
7	法律事务	224	225	197	88%
8	司法信息技术	238	228	206	90%

（三）就业情况

1. 十措施稳就业保就业

学院党政领导高度重视就业工作，实施了就业专项行动，创新创业就业工作取得了突破性进展。2022年3月23日学院制定了《黑龙江司法警官职业学院书记院长访企拓岗促就业专项行动实施方案》，明确指导思想和目标任务，成立专项行动组织机构，确定专项行动时间，明确具体行动措施。在全院动员部署会上，学院党委书记对学院创新创业就业专项行动进行动员部署，强化三级联动的就业工作机制，制定了十项具体行动措施。学院针对就业攻坚工作，实行每月逢一调度制度，组织召开就业工作调度会6次，通报阶段性工作进展情况。学院强化主要领导亲自抓、带好头、做示范，相关领导干部主动参与，确保工作部署到位、责任落实到位。学院书记院长电话访问120多个用人单位，根据疫情防控工作实际情况，学院采取“走出去和请进来”相结合的工作方式，千方百计为毕业生开

拓更多专业对接率较高的就业岗位。访企拓岗促就业工作为提升学院毕业生专业对接率，为学生提供更多更好的就业机会奠定了坚实基础。学院全面加强院、系、学生三级联动，全力开展网上就业工作，开展线上咨询服务等，及时了解未就业学生情况，深入了解掌握未就业学生求职意向，对重点学生实行一对一、点对点的就业岗位推荐，为学生提供职业发展咨询与就业指导等。学院不断扩大就业指导与咨询服务的覆盖面，保证疫情期间学生就业指导与职业发展咨询服务信息通畅，就业指导与咨询工作不留盲点，学院创新创业就业工作取得了突破性成果。

2. 齐抓共管拓宽就业市场

按照省教育厅对应届毕业生就业工作的要求，学院克服疫情带来的就业困难，周密布置 2022 届毕业生就业工作，拓宽就业市场和就业渠道，严格审查用人单位资质，搭建毕业生就业求职平台，提升毕业生就业质量。学院党政领导统积极开展访企拓岗促就业专项工作，强化学院与政法系统“院警合作育人”的办学机制，走访了 120 多家用人单位。黑龙江省高级人民法院面向学院 2022 届毕业生招聘聘用制书记员 10 名、辅警（法警）10 名，学院 19 名 2022 届毕业生通过了省高级人民法院的笔试、资格审查、面试、体检、政审和公示，被省高级人民法院正式聘用。学院积极拓展省外政法系统就业岗位，协助内蒙古监狱局完成了内蒙古自治区司法系统公务员考试录用工作。学院 52 名内蒙古籍 2022 届毕业生报考内蒙古自治区司法系统公务员考试，其中 10 名毕业生通过笔试、资格审查、面试、体检、政审和公示后被录用。学院由 9 名优秀毕业生参加了大学生志愿服务西部计划，其中 1 人被评为全国优秀志愿者。学院创新创业就业指导中心开展了 6 次就业指导和就业动员讲座，收集整理编制了 15 期《就业信息简报》。学院积极组织 2022 届毕业生现场招聘会和空中就业宣讲会等，共开展线上、线下招聘活动 70 余场次。组织 2023 届 1231 名毕业生参加省教育厅“送培训进校园”线上宣讲活动两场。共发布 316 个用人单位招聘信息，提供就业岗位 1100 多个，有效地开拓了省内外政法系统的就业岗位。学院 2022 届毕业生接受就业服务人数共计 997 人，占毕业生总人数的 93.18%，接受服务后的就业人数占毕业生数的比例为 77.23%，比 2021 届该比例增长了 1.22%，学院 2022 届毕业生就业服务的效果显著。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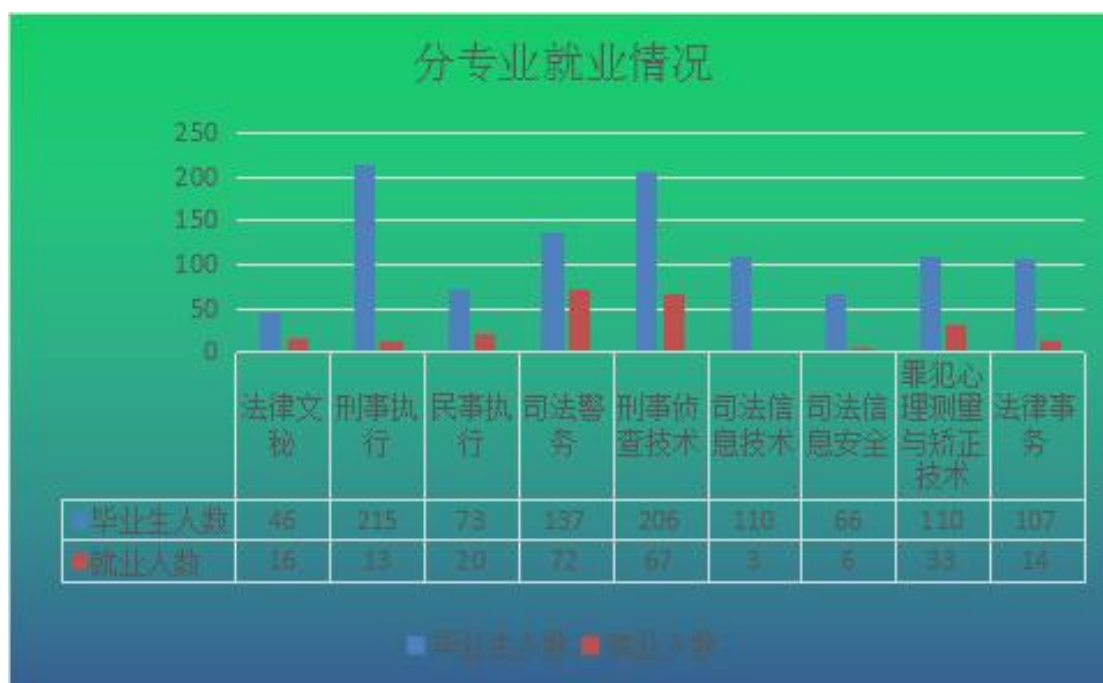
按照稳就业保就业的工作要求，在新冠疫情特殊时期，学院圆满完成了 2022 届毕业生就业工作。学院 2022 届毕业生人数 1070 人，截至 2022 年 9 月 1 日，就业人数为 826 人，其中直接就业 493 人，占毕业生人数 46.07%；灵活性就业 169 人，占毕业生人数 15.79%；专升本录取 286 人，占毕业生人数 26.72%；2022 年征兵入伍 61 人，占毕业生人数 5.70%。2022 届学院毕业生初次就业率达 77.20%，2021 届毕业生初次就业率达 73.96%，2020 届毕业生初次就业率达 76.65%，初次就业率较 2021 年增长 3.24%。

学院 2021 专升本录取 311 人，占毕业生人数 27.45%；2020 年专升本录取 218 人，占毕业生人数 24.06%，毕业生提高学历的意愿逐步增强，学院毕业生专升本规模趋于稳定。2021 年征兵入伍 39 人，占毕业生人数 3.44%，2020 年征兵入伍 49 人，占毕业生人数 5.41%，较 2021 年增长 3.73%。2022 年学院应往届毕业生考入司法、公安系及其他系统公务员 167 人，其中应届毕业生 45 人，占毕业生 4.21%。2022 届毕业生初次就业率 77.20%，专业对口和专升本毕业生合计占比 44.29%；2021 届毕业生初次就业率 73.96%，专业对口和专升本毕业生合计占比 36.41%；2020 届毕业生初次就业率 76.65%，专业对口和专升本毕业生合计占比 36.20%，学院就业率较稳定，专业对口和专升本毕业生数逐年攀升。学院自 2018 年积极落实司法行政机关人民警察招录培养政策，2020 年第一批招录便捷机制考生 303 人，2021 年第二批招录便捷机制考生 330 人，2022 年第三批招录便捷机制提前批考生 400 人，比 2021 年增长了 17.5%。招录培养体制改革便捷机制考生将有 30%-40%直接就业于公检法司单位，学院将逐年扩大招录培养体制改革学生的数量，减少普通学生的数量，届时学院毕业生专业对口率和就业质量将大幅度提升。学院创新创业就业指导中心通过电话回访和走访用人单位等方式，跟踪回访了学院推荐就业的毕业生、自主择业和未就业毕业生，跟踪回访累计 1600 多人次，及时了解反馈毕业生在岗综合表现情况，不断提高了就业跟踪服务的质量和效率，积极促进毕业生的就业稳定度。2022 年用人单位对学院毕业生的工作满意度达 95%，2021 年为 98%，2020 年为 96%，学院毕业生的政治素质过硬、组织纪律严明、警务技能高超、职业忠诚度高，用人单位满意度始终保持在 90%以上。

表 6 2020-2022 毕业生主要去向

年份 (年)	毕业生数	就业		专升本		参军	
		人数	比例 (%)	人数	比例 (%)	人数	比例 (%)
2020	1182	906	76.65	218	18.44	49	4.15
2021	1133	835	73.96	311	27.45	39	3.44
2022	1070	826	77.20	286	26.73	61	5.70

表 7 2022 年毕业生分专业就业情况统计表



案例 2 黑龙江省高级人民法院 2022 年面向社会和我院应届毕业生 公开招聘工作人员

为进一步落实院厅（省法院与省司法厅）联席会议精神，学院党政领导针对法院系统积极开展访企拓岗促就业专项工作，经过学院主要领导积极与黑龙江省高级人民法院沟通联系，省法院单独面向学院 2022 届毕业生招聘聘用制书记员 10 名、辅警（法警）10 名，省法院单独面向我院应届毕业生招聘是学院与省法院深度合作育人的具体体现，提高了我院毕业生就业专业对口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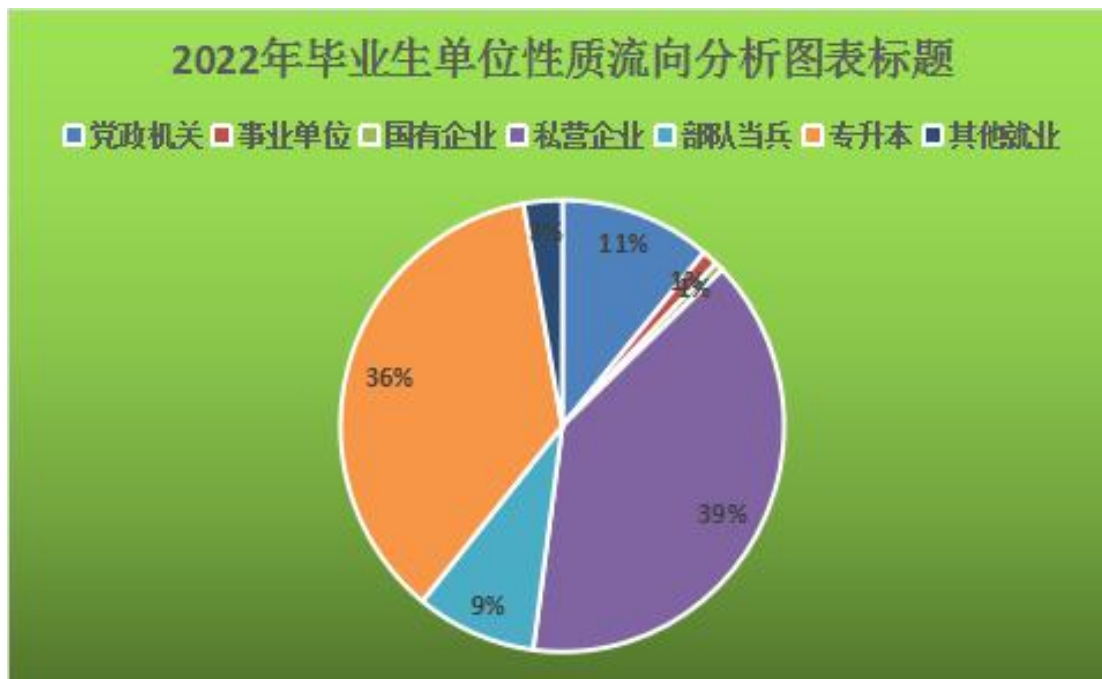
2022 年 6 月 11 日黑龙江省高级人民法院 2022 年公开招聘工作人员笔试在我院进行，本次省法院面向社会公开招聘考试共有 1039 名考生参加笔试考试，

其中，学院有 61 名 2022 届毕业生参加了招聘考试，考试科目为综合科目。学院圆满完成了黑龙江省高级人民法院 2022 年公开招聘工作人员笔试考务工作任务，学院考务工作责任分工明确、监考流程清晰、考务环节严谨、考场井然有序，得到省法院领导一致好评。

3. 主要就业区域与就业性质

2021 年学院毕业生主要去向是“受雇全职工作”，占就业学生数的比例为 57.99%，其次为“毕业后就读本科”，占就业学生数的比例为 34.62%。就业区域以黑龙江省内就业为主并幅射全国 19 省及直辖市。2022 年 1070 名毕业生中有 339 人留在省内就业，占就业学生总数的 41.04%；2021 年 1133 名毕业生中有 405 人留在省内就业，占就业学生总数的 48.50%；2020 年 1182 名毕业生中有 492 人留在省内就业，占就业学生总数的 54.30%；为服务黑龙江省发展建设提供了大量人才资源，但毕业生省内就业人数正在逐年递减。2022 年在党政机关及事业单位就业的毕业生 96 人，占毕业生比例为 11.62%；2022 年在国有企事业单位就业的毕业生 5 人，占毕业生比例为 0.6%，毕业生半年后的月收入平均为 2900 元；在民营企业就业的有 309 人，占毕业生比例 37.41%，半年后的月收入平均为 3200 元；其他企业 22 人，占就业学生比例为 2.6%。2022 年毕业生在大中型企业就业 108 人，占就业学生比例为 13.07%；在小微企业就业 343 人，占就业学生比例为 41.53%。大中型企业就业条件要求较高，大部分毕业生就业流向小微企业。2022 年受疫情影响，国家公务员招录考试和黑龙江省公务员招录考试均延期，该意向就业毕业生均为到岗。2022 年毕业生半年后的月收入平均为 3360 元，2021 届为 2180 元，2019 届为 2900 元，毕业生半年后平均工资基本略有提升，但受疫情影响和主要就业区域薪资待遇影响，整体水平不高。

表 8 2022 年毕业生单位性质流向分析



4. 专升本比例逐年提高

2022 年专升本学生 286 人，在 2021 年毕业生中占比 26.72%；2021 年专升本学生 311 人，在 2021 年毕业生中占比 27.45%；2020 年专升本学生 208 人，在 2020 年毕业生中占比 18.44%，随着毕业生对就业质量要求的不断提高，部分毕业生追求高学历的意愿不断增强，学院专升本的学生数逐年增加，并呈现高增长趋势，2022 年与 2021 年专升本学生比例基本持平，较 2020 年增长近 9 个百分点。

5. 毕业生对母校满意度

2022 年毕业生对学校满意度为 93%，2021 年为 92%，均在 90%以上。比较满意占比 5.3%，一般满意占比 0.85%，不满意占比 0.75%。

表 9 2022 年毕业生对学校满意度分析

项 目	2022 届毕业生对学校满意度			
	满意	比较满意	一般	不满意
对工作总的满意度	96%	2%	1. %	1%
对职业发展前景的满意度	95%	4%	0.50%	0.50%
对目前工作的适应程度	86%	11%	2. %	1%
毕业生就业指导与服务	95%	4%	1%	0
基层就业政策制定和落实	92%	7%	0	1%

大学生入伍工作	96%	2%	1%	0
毕业生就业市场建设	90%	8%	1%	1%
就业状况监测和反馈情况	93%	5%	0	2%
教学态度的满意度	95%	4%	1%	0
教学方法、方式的满意度	92%	6%	1%	1%
整体而言，对母校满意度	93%	5.3%	0.85%	0.75%

（四）创新创业

学院深入贯彻《黑龙江省教育厅关于深化高校创新创业教育改革促进大学生创新创业的实施方案》（黑教高〔2015〕48号）文件精神，以“大众创业、万众创新”的新势态为契机，积极深化创新创业教育改革，进一步增强大学生的创新创业意识和能力，大力弘扬“创新、创业、创优”三创精神，培养学生创业意识和创业能力，营造创新创业良好的创新创业教育氛围，构建大学生创业教育体系，促进学生全面发展，为国家培养更多高质量的创新创业人才。学院成立了“学院创新创业教育工作领导小组”，由院长担任组长，分管招生就业院领导担任副组长，教务处、创新创业就业指导中心、四系、科研处、校团委、学生工作处等主要部门负责人为成员，负责全面指导创新创业教育的建设工作。组织2022届和2023届共计1231名毕业生参加省教育厅“送培训进校园”线上宣讲活动两场。按照教育部、财政部部署开展“宏志助航计划”全国高校毕业生就业能力培训和《黑龙江省教育厅关于举办宏志助航计划——全省高校毕业生就业能力培训班的通知》和“中央专项彩票公益金宏志助航计划”全国高校毕业生就业能力培训黑龙江工商学院培训基地培训的要求，选派13名2022届和2023届家庭困难毕业生参加第一期和第二期培训，通过为期五天的就业能力培训，大大提升了学生们的就业技能和创业意识。组织各系负责就业工作的负责人和毕业班辅导员参加教育部、省教育厅举办的2022届、2023届毕业生就业工作视频会议和省高校毕业生班辅导员就业工作专题培训，提升了各系就业负责人及毕业班辅导员的就业指导能力，同时强化创新创业教师队伍的建设，加强创业就业指导教师职业能力与素养培训，建成一支师德高尚、业务过硬的专兼职结合的创新创业教育教师队伍。创新创业就业指导中心和创新创业就业指导教研室，不断深化创业就业教育改革，探索分层次就业辅导，利用就业测试平台，量身定制每一名学生的就业规划，为学生提供创业就业项目咨询、策划、指导，并开展创业就业活动跟踪服务。

学院创新创业指导中心和创新创业指导教研室在学院创新创业教育工作领导小组的领导下，不断提升就业创业指导的理论水平，优化就业创业教学方案，完善就业创业教育教学方法，加强创新创业师资队伍建设，注重学生职业发展体验和创新能力的培养，高质量完成《创新创业导论》和《大学生职业生涯规划》课程 860 学时教学工作任务。选派学院 5 个学生团队参加首届黑龙江大学生直播电商创新创业大赛，获得短视频奖一项，复赛入围奖一项。2022 年 8 月教研室张蕾老师指导 4 名学员获得省教育厅“建行杯”第八届黑龙江省“互联网+”大学生创新创业大赛银奖，他们将于 2023 年代表黑龙江省参加全国互联网+创新创业大赛。

案例 3 创新创业大赛取佳绩

为提高创新创业就业质量，学院强化内功，提高就业工作人员队伍建设，先后选派创新创业就业指导教研室专职教师 4 人次参加省教育厅组织的创新创业就业指导教学能力相关培训，组织 6 人次参加省教育厅举办的“疫情常态化高校多形式就业指导服务提升培训班”学习，组织学院四系 14 名就业工作人员参加省教育厅举办的高校就业指导人员培训（初级）班，大大提升了就业工作人员业务能力水平。



（图 2：李佳鑫等获“建行杯”第八届黑龙江省“互联网+”大学生创新创业大赛银奖）

在创新创业就业指导中心老师的指导下，学院6个学生团队参加首届黑龙江大学生直播电商创新创业大赛，获得短视频奖一项，获得优秀奖两项。7月27日“建行杯”第八届“互联网+”大学生创新创业大赛在黑龙江省赛落下帷幕，我院创新创业就业指导中心组织了校赛并选拔优秀团队进入省赛复赛、决赛，最终11个项目进入省赛，获得省赛银奖一项，铜奖三项。

表 10 计分卡

名称：黑龙江司法警官职业学院(12728)

序号	指标	单位	2022年	备注
1	毕业生人数	人	1070	学校填报
2	毕业去向落实人数	人	826	学校填报
	其中：毕业生升学人数	人	286	学校填报
3	毕业生本省去向落实率	%	41.04	学校填报
4	月收入	元	2916	学校填报
5	毕业生面向三次产业就业人数	人	432	学校填报
	其中：面向第一产业	人	33	学校填报
	面向第二产业	人	56	学校填报
	面向第三产业	人	343	学校填报
6	自主创业率	%	0	学校填报
7	毕业三年晋升比例	%	2%	学校填报

（五）生命至上，严格疫情常态化防控

坚持生命至上、学生至上，学院根据疫情形势和哈尔滨市疫情防控政策要求，综合分析和风险研判，科学制定工作方案，师生员工和学院公共卫生安全得到切实保障，做到新冠肺炎疫情常态化防控不动摇，出台《黑龙江司法警官职业学院常态化疫情防控工作方案》，严格按方案执行，严格落实学院主体责任、师生员工自我管理责任。学院党委书记和校长是学院疫情防控工作第一责任人，全面负

责学院疫情防控的组织领导和责任落实，做好学院疫情防控各项工作，强化学院卫生管理员、宣传员、志愿者服务团队等校园防控队伍建设，开展疫情防控多场景、实操性应急演练，确保一旦发生疫情，应急预案各环节能快速响应，严格日常管理，建立学院、系、班级、寝室四级公共卫生工作网络，每日掌握师生员工动态，做好请假记录。开展防疫培训，组织师生员工学习《公民防疫基本行为准则》，每月对师生员工开展传染病防控知识技能培训，提高师生员工防病意识和自我防护能力，每日半小时健身活动，增强学生体质，同时加强心理健康疏导，关注师生员工心理状况，心理咨询室提供心理健康咨询服务，及时疏导师生员工负面情绪，营造良好的校园氛围。

案例 3 全力坚守 奉献担当共筑学院疫情防控屏障

九月初，面对严峻复杂的疫情形势，学院疫情防控领导小组组建了一支由 38 名 45 岁及以下行政部门教职工组成的志愿者工作队伍，为学院防疫工作筑起坚实的屏障。他们不计个人安危，舍小家为大家冲锋在校园抗疫第一线，志愿者队伍加班加点，工作防疫两不误，配合做好新生接待期间及校内师生员工的全员常规核酸检测工作。他们严格执行工作规范，从注册核酸检测信息系统、熟悉操作程序，到学习穿戴防护装备，坚持严谨细致、一丝不苟。工作中，他们有条不紊、热情周到，为了方便信息采集，他们经常一站就是几个小时，为守护全校师生的身体健康和生命安全作出了积极的贡献。十月份以来，哈市疫情更加复杂，为进一步缓解校园防疫压力，学院 13 位年龄已超过 45 周岁部门的负责人与教职工也报名充实到了学院志愿者队伍中，用实际行动诠释了全心全意为师生服务的宗旨意识和奉献精神，为学院全体师生上了一堂生动的实践党课。

多难兴邦精诚志，同心同德显担当。让我们为所有全力坚守、奉献担当，共同筑起校园疫情防控屏障的医护人员和志愿者们点赞加油！相信我们在党中央的正确领导下，团结一致，共克时艰，终将赢得这场没有硝烟的战争！



（图 3：志愿者工作队为学生采集核酸）

（六）立德树人，深化警务化管理内涵

学院始终以立德树人根本任务，坚持“政治建校，依法治校、特色立校、质量兴校”的办学原则，坚持“能文能武，又红又专”的人才培养目标，在办学定位、专业设置、培养模式、师资队伍、学生管理、继续教育、办学条件等方面在省内高职院校中形成了独有的鲜明特色，各专业毕业生具有“特别讲政治，特别守纪律，特别能吃苦，特别肯奉献，特别会战斗”的特点。

严格实行警务化教育管理，紧密结合办学实际，在多年的教育实践中不断总结和完善的教育管理经验，通过实行严格、规范的管理，从专业教育、日常训练和行为习惯养成教育着手，在思想上、行为上不断强化学生的警察核心价值观，坚定其忠诚于党、忠诚于祖国、忠诚于人民的理想信念，培养学生坚定的政治意识、扎实的专业功底、高尚的道德情操、过硬的警务技能、严明的纪律观念，帮助学生树立牢固的法律意识、团队意识和坚韧不拔的奋斗精神，全面提高学生的综合素质。

警务化教育管理的内涵由“五化”构成，即“德政教育体系化”、“警容风纪标准化”、“警体训练常态化”、“学习生活制度化”、“内务卫生规范化”。同时，实行“双考核制”毕业标准，即“警务化教育管理考核”与“学习考核”同时合格准予毕业。其目的就是要通过严格、规范的警务化教育管理，以人民警察的标准来要求学生，培养学生的警察意识和警察观念，训练他们的警察作风，打造他们的警察形象，塑造他们警察的职业素养、职业能力和职业品质，为司法行政队伍输送合格的人民警察。

通过扎实的开展学生警务化教育管理，学生培养成果斐然，学生遵章守纪蔚然成风，学生日平均出勤率在 99%以上，学生自觉爱惜、维护校园卫生，学习、生活环境整洁、干净，学生警乐团、国旗护卫队、精英训练队、礼仪队等学生团体多次出色完成省司法厅、省人保局等上级单位交给的工作任务，学生的良好形象和严明的组织纪律，得到了社会各界的高度赞誉；学生树立良好的社会责任意识，特别是近一年多来学生积极投身社会公益事业，先后有多名学生自愿担当了新冠肺炎疫情的防控志愿者，冲锋在疫情防控第一线保护广大人民群众的生命财产安全。

案例 4 开展“共抗疫情，爱国有我”线上实践课教学活动

立德树人激发学生的责任担当，深入推进爱国主义教育，坚决打赢疫情防控的阻击战。学院思想政治理论教研部结合线上教学内容，组织 2021 级各专业学生开展了“共抗疫情、爱国有我”的实践教学活动。

此次实践课教学以线上活动为主，通过“读”抗击疫情优秀报道、爱国主义名篇佳作(自录小视频)，“拍”反映抗击疫情中富有感染力的图片(做志愿者的照片)、短视频、微电影，“画”定格感动瞬间、直击心灵的画作(可制作 ppt、手抄报、书法作品)等形式，积极引导学生用自己的视角、自己的语言、自己的体验、自己的方式进行网络创作，让正能量始终充盈思政课堂。此次实践课教学活动由思政部全体任课教师组织，共有 26 个教学班参加此次活动，共收到作品 860 个。

实践课教学中优秀作品不断涌现，通过故事分享、志愿者活动展示、居家普及抗疫常识等内容，引导大学生在学习中更加关注社会，感受中国力量、中国担当、中国精神，切实增强“四个自信”，不断增进对党和国家的政治认同、情感

认同、价值认同，自觉与社会同呼吸、与祖国共命运、与时代同成长。学生们利用自己专长创作线上文化作品，展现了警院学子勇于担当的责任感和强烈的爱国情怀。



（图 4：防疫志愿者杨森、杜鑫同学在一线防疫）

（七）学生大赛创佳绩

学院始终以培养高素质技术技能人才为育人核心，围绕“学习生活制度化”开展教学活动，不断深化“三教”改革，激发学生学习兴趣，注重学生的综合文化素质和技术技能培养，鼓励支持学生参加各级各类技能竞赛，并对获奖师生予以奖励。通过比赛促进院校交流和校企融合，培养学生职业技能，增强学生创新意识，达到以赛促学、以赛促练、以赛促教、以赛促改的目的，不断提升教学质量。2021/2022 学年，47 名学生在国家级、省部级各类竞赛中获奖，其中国家级

获奖项目 2 项，省部级获奖项目 9 项，2020/2021 学年，18 名学生在国家级、省部级各类竞赛中获奖，其中国家级获奖项目 1 项，省部级获奖项目 10 项，2019/2020 学年；27 名学生在国家级、省部级各类竞赛中获奖，其中国家级项目 1 项，省部级项目 4 项。另有 36 名同学获省级三好学生，4 名同学获国家奖学金，114 名同学获国家励志奖学金。

表 11 学生竞赛主要获奖情况

序号	项目名称	等次	级别	获奖学生	指导教师
1	第五届我心中的思政课全国大学生微电影展示活动	三等奖	国家级	姜恒 朱俸辛	李洋 庞文莉
2	“奔跑吧，少年 2022 年黑龙江省五子棋锦标赛	一等奖	省部级	张佳莹	袁雪鹏
3	“青春使命 同心战疫”全省高校微视频大赛	二等奖	省部级	李松 王炳尧	王轶轩 戚坤
4	“青春献礼二十大 强国 有我新征程”	三等奖	省部级	李昱璋	王轶轩 戚坤
5	“中国移动杯”2021 年冰城高校创意微视频大赛	三等奖	省部级	李松 王炳尧	王轶轩 戚坤
6	“互联网+”创新创业大赛 Keep power 俱乐部	二等奖	省部级	李佳鑫、仲 萍、杨昕 山、周美彤	张蕾
7	第二届“外教社·词达人杯” 全国大学生英语词汇能力 大赛黑龙江赛区高职高专 组	一等奖	省部级	李烁	司巍
8	黑龙江省第二届高校大学生 新思想我来说微电影主题 展示活动	二等奖	省部级	姜恒 朱俸辛	李洋 庞文莉
9	“互联网+”创新创业大赛	三等奖	省部级	刘通、王斐 然、王泽序	张辉

10	全省高校大学生讲公开课	二等奖	省部级	郑爽、刘禹伯、姚文哲、韩鑫垚、张梦瑶、史洪朝	李楠、佟晓丽、金英鹏
----	-------------	-----	-----	------------------------	------------

案例 5 2021 年冰城高校创意微视频活动“最具潜力影片奖”

“活力冰城、创意青春”，2022 年 5 月 15 日，由黑龙江省高校网络思想政治教育中心、共青团哈尔滨市委、哈尔滨市学生联合会、哈尔滨日报社联合主办，哈尔滨日报社融媒体教育工作室承办“中国移动杯”2021 年冰城高校创意微视频大赛落下帷幕，本次大赛共有 27 所高校参与拍摄制作，300 余部优秀作品同台 PK，由学生工作处（团委）牵头组织录制的微视频《疫起，我们和你在一起》在 300 余部作品中脱颖而出，荣获“最具潜力影片奖”。

《疫起，我们和你在一起》视频用朴实的视角呈现了我院大学生志愿者主动请缨，迎难而上、勇于担当、甘于奉献，积极投身学院抗议一线，齐心协力守护校园的向上风貌，透过一张张疲惫中带着阳光的面庞，让我们深深感受到他们抗击疫情的无穷力量，充分展现了我院大学生志愿者众志成城共抗疫情的强大合力，以及对母校那份深沉的爱。

最具潜力影片奖

《我在哈职挺好的》 哈尔滨职业技术学院

《改变》 黑龙江生物科技职业学院

《疫起，我们和你在一起》 黑龙江司法警官职业学院

《红马甲》 黑龙江工程学院昆仑旅游学院

《在边境闪光的青春》 哈尔滨科学职业技术学院

《你自是你》 哈尔滨铁道职业技术学院

《生死一瞬》 黑龙江省中医药大学

《寒冬》 哈尔滨体育学院

《云上观华德》 哈尔滨华德学院

《青春与梦想同行》 哈尔滨远东理工学院

（图 5：最具潜力影片奖作品）

（八）在校体验

1. 强化共青团建设，增强团支部政治教育功能

共青团员是党的后备军，为发挥共青团团员的先进性提升警院学生的凝聚力和战斗力，学院高度重视共青团建设工作，学院团委坚持按照上级团组织、学院党委部署的工作要求，完善制度建设，强化共青团工作保障机制，根据团中央、团省委相关文件要求，结合学院共青团工作实际情况，制定了《黑龙江司法警官职业学院共青团改革实施方案》、《黑龙江司法警官职业学院第二课堂成绩单制度实施方案》《黑龙江司法警官职业学院共青团员管理规定（试行）》等相关制度文件，并认真组织实施落实。

把牢共青团员的政治条件和先进性标准，提升团员队伍建设的方向感、针对性，严格落实“三会两制一课”基本制度，各系开展率均达到100%，持续推进团支部理论学习规范化；认真落实团中央、省级团委每学期发布学习指引，按院团委每学期学习工作计划，每个团支部至少组织开展6次集中理论学习，学习出勤率均能高于95%；同时，充分利用“青年大学习”这一国家级青年政治学习平台宣传好思想，教育引导团员青年自觉以政治进步统领成长进步，踏踏实实在团组织中接受政治训练、加强政治锻造，积极向党组织靠拢，引导团员青年以成长为一名合格的共产党员为目标、为光荣，充分展现出新时代中国青年应有的样子，努力成长为党和人民所期待的先锋分子，是基层团组织首要的政治任务和核心业务，通过各级团组织的积极的动员宣讲，团员整体学习意识明显提升，目前青年大学参与率达到90%以上。

案例 6 学院圆满举办首届学生代表大会

黑龙江司法警官职业学院首届学生代表大会在团省委、省直机关工委、省学联的正确指导下，在学院党委的有力领导下，经学生工作处(团委)精心准备、周密组织，于2021年11月25日在学院四号楼模拟法庭成功举办我院首届学生代表大会。本次大会主题是：高举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伟大旗帜，深入学习贯彻党的十九届六中全会精神和习近平总书记关于青年工作的重要思想，贯彻落实黑龙江省学生联合会第十次代表大会精神，全面总结我院学联学生会工作，规划和部署改革后的学联学生会的工作方向、目标和任务，即围绕学院党政中心工作，全心全意服务广大同学，团结引领全院广大同学自觉把个人理想融入到党和人民的共同奋斗之中，坚定理想信念、练就过硬本领、勇担时代重任，

成长为胸中有理想、眼中有光芒、手中有技能的新青年。同时，大会选举产生了学联学生会新一届学生干部。

最后，学生工作处潘茹副处长宣读了党委致辞，学院党委向大会的顺利召开表示热烈祝贺，向长期以来关心我院学生会工作的团省委、省直机关工委、省学联、兄弟院校表示感谢，向与会的各位学生代表表示问候，向当选的学联学生会全体学生干部表示祝贺。在肯定上一届学联学生会工作的基础上，对新一届学联学生会给予更大的希望。希望新一届学联学生会不负伟大时代、不负光荣使命、不负同学信赖，为引领和谐校园注入新动能，为党和国家事业发展贡献青春力量。



（图 6：学院首届学生代表大会师生合影）

2. 加强社团建设，打造校园警色文化，强化德育教育

学院加强学生社团建设，围绕警魂铸校的办学理念，用独具魅力的文体活动打造警色文化阵营，通过开展德政教育主题活动、校园文化建设、志愿服务等主题开展系列活动，培养学生坚定政治素养，深化法制忠诚和全心全意为人民服务的思想，锻造出综合素质过硬的预备役人民警察。

学生社团在学院团委的领导下，由学生社团联合会组织管理，协调发展，严格按照《黑龙江司法警官职业学院学生社团管理办法》规定开展活动，遵循“有序、稳妥、科学”的原则选拔社团干部，培养精品社团，打造精品社团活动，提

升学生社团活力。学院设置 10 个院级社团下分 21 个子社团，分为文学学术类（4 个）、艺术文化类（6 个）、体育竞技类（8 个）、志愿服务类（3 个）等四大类，社团总人数增至 444 人，占学生总数的 12.67%，社团总人数增至 444 人，占学生总数的 12.56%，与较 2021 年 12.56% 基本持平，学生社团秉承“能文能武，又红又专”的校训，以丰富校园文化生活、加强思政建设，强化学生素质教育、践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为宗旨，通过开展“青马工程”“西部计划”“挑战杯”摄影展、“学党史，强思想”、““疫”路同行”、“棋类大赛”等一系列强化思想政治、人文修养、文明礼仪、遵纪守法的文体活动，丰富学生业余生活。学生作品《战疫情》《莫等闲》分获全省二、三等奖，《疫起，我们在一起》获最具潜力奖并被多家媒体报道，我院学生分别斩获全省五子棋竞赛女子组冠军，学院成功承办首届全省大学生棋类交流赛并斩获多项佳绩，学院成功加入龙江高校校园之声联盟。

德育教育当先，深入开展理想信念、民族精神、革命精神、文化自信、制度自信教育，真正做到理论联系实际，以高度的政治敏锐性和责任感，不断加强对青年团员的思想政治教育，强化责任担当，提升综合素养。开办“青马工程”培训班，在青年学生中加强思想教育和团的知识培训。在重大节日和纪念日期间，组织各类活动如升国旗活动、阅读活动、征文活动、演讲活动等，开展团日活动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在建团 100 周年的讲话精神，对广大青年进行广泛的思想教育，切实抓好青年团员的思想政治教育工作。团委利用微信公众号，组织开办的【团·青声】栏目，目前已创作了十三期。广泛开展主题团日活动，讴歌党团的光辉历史，颂扬伟大的“五四”精神，增强青年爱党爱国信念，促进学院精神文明建设。团委利用微信公众号，组织开办了【团·青史】栏目，目前已创作了第二十七期。实施素质教育训练计划，深入开展实践活动。本着强化青年学生素质，提高青年学生的综合素质，服务青年成长成才，服务教育教学工作的宗旨，切实加强团学自身建设，推动学院团学工作的创新发展，充分调动基层团支部的活力，号召广大青年深入开展社会实践活动。学院 52 个团支部，全部参加社会志愿活动，在疫情期间，学院的广大青年团员投身抗疫一线，受到城镇社区的充分肯定与好评。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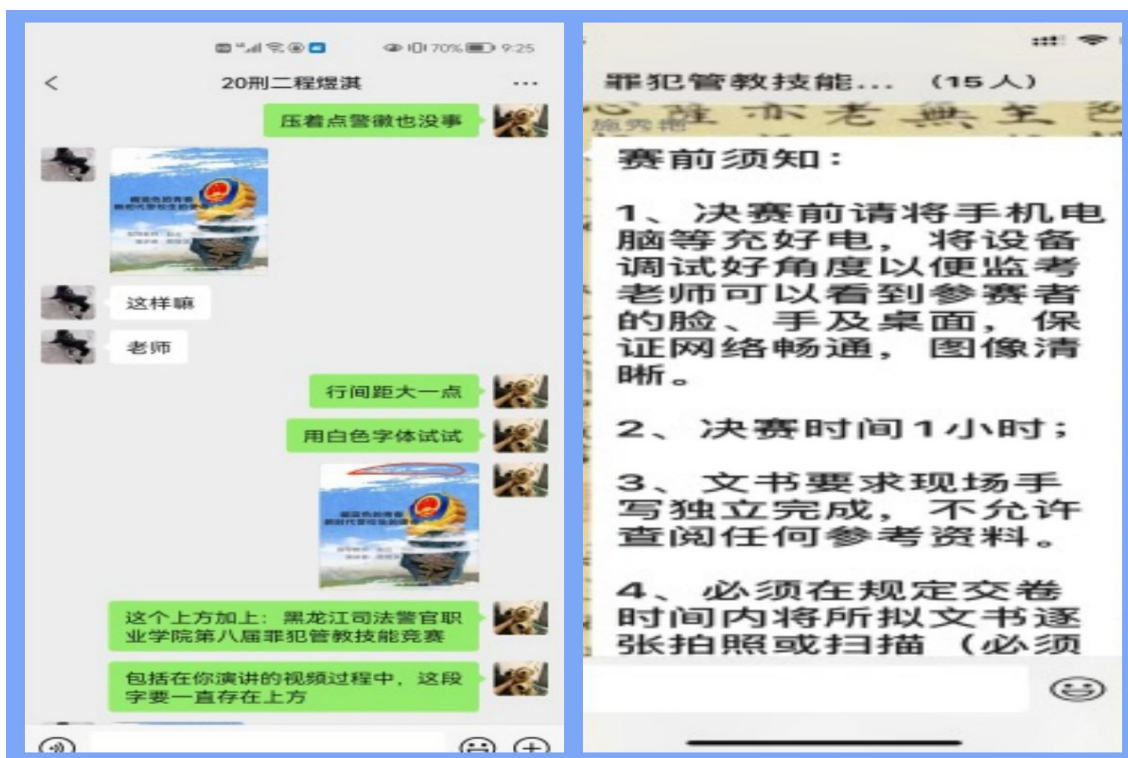
表 12 黑龙江司法警官职业学院学生社团构成

社团类别	社团构成
文学学术类	书香社、摄影传媒部、警院之声（电台）、编辑部（报社）
艺术文化类	礼仪队、书画协会、警乐团、舞蹈团、电声乐队、语言部
体育竞技类	足球部、篮球部、羽毛球部、乒乓球部、五子棋社、中国象棋社、围棋社、军棋社
志愿服务类	志愿者协会、心理协会、国旗护卫队

案例 7 成功举办第八届罪犯管教技能大赛

为进一步提高学生的综合素质与实践能力，促进理论教学与实践教学的紧密结合，不断深化教学改革，加强重点专业建设，努力构建“全员育人、全过程育人、全方位育人、全课程育人、全媒体育人”的课程思政新格局，2022年4月-6月，学院举办了第八届罪犯管教技能大赛。本次大赛承办方司法执行系制定了详尽的竞赛实施方案，以“藏蓝色的青春——新时代警校生的使命”为主题，强化了政治性要求，将课程思政覆盖到竞赛的全过程。设置了监狱执法文书制作和监狱工作口才竞演两个竞赛项目，展开了一次线上实践技能大赛。

通过本次别开生面、方式新颖的线上竞赛，调动了学生参与实践教学积极性，实现了以赛代训，切实提高了学生专业实操能力，展示了教师对实践教学与指导的掌控能力，凸显了该院“警字号”专业实践教学特色，也是对“教、学、练、战”一体化人才培养模式的进一步深化，对进一步促进刑事执行专业人才培养质量的提高具有重要现实意义。



（图 7：第八届罪犯管教技能在线大赛）

3. 做好资助帮扶工作，落实奖助学金制度

严格、精准落实学生国家奖助学金的评定发放和各项资助帮扶工作。2022年累计评定国家奖学金4人，励志奖学金114人，奖励总金额60.2万元；国家助学金资助贫困学生人数488人，其中一等助学金176人，资助标准4300元，资助资金75.68万元；二等助学金34人，资助标准3300元，资助资金11.22万元；三等助学金278人，资助标准2300元，资助资金63.94万元，总计资助资金150.84万元；为99名新生申请“绿色通道”，缓交学费和住宿费61.38万元；为通过“绿色通道”的新生发放生活补贴和爱心礼包共计99人，每人100元标准，共计发放爱心补贴资金0.99万元；发放退役士兵国家助学金123人，补贴标准为3300元/人，总金额为40.59万元。上报、审批223名学生服义务兵役学费补偿贷款代偿及学费资助材料，其中在校生、应往届毕业生申请学费补偿156人，补偿金额186.8万元；退役复学申请学费资助67人，资助金额72.47万元，退役士兵教育学费资助13人，申请学费7.28万元，以上金额总计259.27万元。受持续的新冠肺炎疫情影响，为了缓解家庭经济困难学生的经济压力，发放因疫情影响困难补贴55人，每人600元标准，补贴资金总计3.3万元；发放特困学生生活补贴62人，补贴标准为每人500元，资金总计3.1万元，另有2022届毕

业生求职创业补贴 85 人，补贴标准为 1000 元/人，补贴资金总计 8.5 万元。资助帮扶工作纪委全程跟踪，学生全员、各系、学生处分层把关，确保资助靶位准确，切实将党和国家的人文关怀落到了实处。

4. 做好学生参军入伍工作

学院按省征兵工作要求，做好高校学生参军入伍工作，既是新形势下加强国防和军队现代化建设、依托国民教育为部队培养输送高素质人才的必然要求，也是发挥军队资源优势促进青年学生成长成才的重要举措。作为警校我院一项鼓励学生携笔从戎，学院积极开展 2022 年度征兵宣传工作，至征兵工作结束，我院有 61 名学生应征入伍，参军人数再创新高，达在校生数 1.74%，较 2021 年 1.13% 增长 0.61 个百分点，为增强国防力量提供了高质量兵源。忆峥嵘岁月，燃强军之志，学院连续九年获得驻地武装部授予的武装工作先进单位和征兵先进单位。

5. 关注学生心理健康，加强心理咨询工作

新冠疫情特殊时期，学院高度重视学生心理健康问题，积极开展学生心理咨询和疏导工作。召开心理困惑学生教育、辅导、管理专题讲座，部署动态检测、约谈指导和跟踪随访对心理有困惑的学生及时疏导。选拔调整了各班级心理委员，辅助完成心理困惑学生辅导工作。通过开展心理培训专题讲座、精神卫生宣传日、5.25 全国大学生心理健康月等活动广泛开展心理健康宣传。2021/2022 学年心理咨询室线上线下共接待各专业学生咨询 89 人次，开展心理健康教育讲座 5 场，完成了 2022 级新生的心理普查和测量工作共 1242 人。开展在校生心理普查工作，CL-90 量表，共收到有效答卷 1386 份；UPI 量表，共收到有效答卷 1229 份。综合“症状自评量表（SCL-90）共筛查出人数为 163 人，UPI 共筛查出人数 106 人，综合大学生人格问卷（UPI）”两份问卷，同时筛查出预警人数 59 人。通过筛查分出心理健康不需要陪伴的学生、心理不健康需要短程心理咨询的学生、心理障碍需要长程进行心理咨询的学生、精神分裂需要联系家长和专科医院进一步诊治四种情况。针对这四种情况心理咨询室在保护在学生自习课的时间由心理委员带学生到心理咨询室进行心理咨询，接受心理疏导和心理干预，或者转到专科医院进一步治疗，使学生的心理状态得到了有效关注和积极改变。疫情期间开通心理辅导专线，有效保障了学生们的心理健康。

案例 8 “5.25 全国大学生心理健康月”系列活动

为进一步提升我院学生心理健康素养，培育大学生自尊自信、理性平和、积极向上的社会心态，落实疫情防控背景下做好大学生心理健康教育的工作要求，推动我院心理育人体系进一步深化和完善，我院心理咨询室举办了2022年“5.25心理健康教育月活动”系列活动。组织开展线上为期一周的“阳光心理警院说”短视频制作活动。开通答疑解惑公众号，通过“5.25心理老师想对你说”的答疑解惑的文章能很好的为我院学生答疑解惑。通过腾讯会议为我院师生开展了主题为《穿越时空和自己和解》线上心理知识讲座，让学生深入关注自己心灵成长，接纳自己，进而关爱他人、关爱世界。

开展专业培训活动，为心理委员和寝室心理联络员进行十五个专题的专业培训活动；心理健康教育是常态工作，不是一个心理健康月的工作，更是需要全员共育的工作。心理咨询室会与全院各部门通过多层次、多角度的线上活动为我院学生的心理健康做好保驾护航！



（图 8：5.25 全国大学生心理健康月活动）

6. 教学满意度

学院抽样 2021 级、2022 级百分之三十的在校学生开展教学满意度调查，学生对学院课堂育人满意度为 95.28%，学生对学院课外育人满意度为 93.72%，学院的思想政治课满意度为 95.39%，对学院的公共基础课满意度为 92.58%，对学院的专业课教学满意度为 96.73%，在校学生教学整体满意均达到 94.74%，

符合警官学院办学特点和德政教育体系化的人才培养目标。同时开展 2019 级毕业生和 2017 级三年毕业生调查，满意度分别是 93.12%和 92.06%。协同用人单位开展满意度问卷调查，对我院毕业生满意度为 95.23%。开展教职工和家长满意度调查，满意度分别为 90.59%和 93.21%，整体满意度较高，均达到 90%以上。

表 13 满意度调查表

名称：黑龙江司法警官职业学院(12728)

序号	指标	单位	2022	调查人次	调查方式
1	在校生满意度	%	94.74	782	问卷调查
	其中：课堂育人满意度	%	95.28	782	问卷调查
	课外育人满意度	%	93.78	782	问卷调查
	思想政治课教学满意度	%	95.39	782	问卷调查
	公共基础课（不含思想政治课）教学满意度	%	92.58	782	问卷调查
	专业课教学满意度	%	96.73	782	问卷调查
2	毕业生满意度	——	——	——	——
	其中：应届毕业生满意度	%	93.12	237	问卷调查
	毕业三年内毕业生满意度	%	92.06	90	问卷调查
3	教职工满意度	%	90.59	238	问卷调查
4	用人单位满意度	%	95.23	90	问卷调查
5	家长满意度	%	93.21	200	问卷调查

三、教育教学质量

学院以“办人民满意教育，培养人民满意教师，培育人民满意学生”为宗旨，以建设高水平政法类高职院校、培养优秀预备役警察为目标，经过多年努力，已形成职称结构合理、学历层次较高的高素质教师队伍，专业结构与课程体系日趋完善。成熟的警务化管理模式的教学环境，完备的警务实训教学条件，为培养政

治立场坚定、文化素养深厚、警务技能过硬、专业知识精湛的预备役警察奠定了基础。

（一）专业建设质量

2022年学院贯彻全国司法类院校专业论证会会议精神，优化专业结构，按专精强的专业建设理念，开设了9个专业，2022年招生专业为8个，均为公安司法大类，其中国家级重点专业1个，省级重点专业4个，省级特色专业5个。省级以上重点专业或特色专业数占专业总数的55%，覆盖到学院四系。坚持涉警与非涉警两类专业共同发展，设有刑事执行、刑事侦查、罪犯心理矫正技术、司法信息安全四个涉警察类专业，司法警务、法律事务、法律文秘和司法信息技术4个非涉警察类专业；不断加强刑事执行专业群、法律事务专业群、司法信息技术专业群建设，个性化开展学生公务员、专升本考试辅导，推动职业教育课堂教学向模块化、项目化方向发展，2022年顺利完成了教育厅专业复核相关材料申报工作，汇总审核2022级各专业人才培养方案，专业人才培养方案跟贴近行业需求。按照省教育要求，开展了专业群建设专项检查工作，推进专业群建设规划的完善与落实工作。

表 14 重点专业、特色专业数量表

项目		合计	国家级	省级
专业重点	数量（个）	5	1	4
	比例（%）	50%	10%	40%
专业特色	数量（个）	5	0	5
	比例（%）	50%	0	50%

（二）课程建设质量

以教育部提出的“应用为主、适用为度”的高职高专教学目标为基础，将实践教学与课堂教学有机结合，进一步深化课程改革。受疫情影响，学院教学活动一直处于线上线下频繁变动中，为此学院制定《线上教学工作规范（试行）》，认真研究线上教学活动，组建线上教学课程团队，认真开展课程线上教学设计，构建体现信息技术与教育教学深度融合的课程结构和教学组织模式，适合在线学习和混合式教学；合理、有序地设计知识单元和梳理教学知识点及技能点，构建

体现信息技术与教育教学深度融合的课程结构和教学组织模式；坚持立德树人，能够将思想政治教育内化为课程内容，弘扬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

2021/2022 年度，学院共开设课程总数为 99 门，总学时 19502 学时，省部级精品课 6 门，省级课程思政示范课 2 门，校级精品课 16 门，精品资源共享课 2 门和精品视频公开课 2 门。理论课程（A 类）26 门占比 26.26%、理论+实践课程（B 类）61 门占比 61.61%和实践课程（C 类）12 门占比 12.12%；专业（技能）课 55 门占比 55.55%、公共 44 门占比 44.45%。理论+实践和实践课程比例逐步提升，课程结构日趋合理。

表 15 课程建设情况

项目	合计	A 类课程数	B 类课程数	C 类课程数
数量（个）	99	24	60	9
比例（%）	100%	25.81%	64.52%	9.68%
项目	合计	公共基础课		专业课
数量（个）	93	44		55
比例（%）	100%	44.45%		55.55%

（三）教学方法改革

学院不断深化“三教”改革，积极探索创新适合现代职业教育的教学方法。在制定人才培养方案指导意见中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坚持党的全面领导，坚持社会主义办学方向，坚持政治建校、警字立校、改革强校、质量兴校，全面落实立德树人根本任务，完善产教融合、校局狱所合作、德技并修、工学结合育人机制，构建德智体美劳五育并举的人才培养体系；持续深入“三全育人”综合改革，培养具有政治坚定、德技并修、严守纪律、清正廉洁职业素养的合格人才，将课程思政贯通人才培养的全过程。通过学情调研，充分了解不同生源在成长背景、学习基础、认知特点、发展愿景等方面的差异性，制定个性化培养方案，实现有针对性的分类培养策略。充分利用互联网来进行教学管理活动，积极推广无纸化办公，有效利用教务管理系统加强对教学全过程的监督管理，以此推动高职院校教学管理模式改革的进展。改革学生学业考核评价

方式方法，实行警务化考核和学业双考核制，通过多元化评价，培养学生的综合素能。

案例 9 开展教师评价改革试点工作

学院坚持把师德师风作为第一标准着力构建学院党委统一领导、系部组织实施、教师个人主动参与的师德师风建设工作格局，提升教师师德素养，营造良好的育人氛围。坚持价值引领，坚持师德为上，坚持以人为本，建立健全学院教育、宣传、考核、监督与奖惩相结合的师德师风建设长效机制，促进教师职业发展与师德修养的内在统一。在专业技术岗位聘任、职称评审等方面坚持师德师风一票否决制。对原有的教师教学工作量考核办法进行修订，突出教育教学实绩。严格教育教学工作量的考核，对教师的基础教学工作量进行了硬性规定，将任课教师必须完成基础工作量作为评优和获得绩效考核的基础；鼓励教师积极承担教学工作任务及教科研活动，教师承担教学任务超出基础工作量的部分给与加权计算；在保证教学数量的基础上，加强教师授课质量的考核，考核结果为优质课，在教师讲课费上加权计算，极大调动教师钻研业务的积极性；将教师的教学业绩作为职称晋升和评聘的重要参数。

（四）教科研工作稳步发展

学院稳步推进教科研工作，鼓励教师开展科研活动，研发科研项目，积极推进产教研融合。2021/2022 年度共立项省级以上教科研项目 12 项，上一年度 5 项课题（项目）通过省级以上部门结题审核，申请技术专利 3 项，发表论文 42 篇，教材研发 3 部、修订 9 部。学院教师在圆满完成各项教学、科研工作的同时，积极参加校外竞赛交流，提高自身专业素养，指导学生获国家级、省级大赛奖项 56 人次，国家级个人一等奖 4 项、二等奖 1 项、三等奖 1 项，省级个人一等奖 1 项，二等奖 5 项，三等奖 5 项，其中省级各类教学成果奖 7 项，个人一等奖 1 项，个人二等奖 4 项，个人三等奖 2 项。

案例 10 思政部教师在全省高校思政课“精彩系列”

教学成果评选活动中获奖

2021 年 12 月 31 日，黑龙江省高校思想政治理论课“精彩系列”教学成果遴选结果揭晓。本次“精彩系列”教学成果活动全省共遴选出 246 个人作品和 19 个团队作品，其中我院思政部有 3 项教学成果在评选中脱颖而出，斩获殊荣。

其中姜慧丽老师获《思想道德与法治》课“精彩讲义”奖，王微老师获《思想道德与法治》课“精彩课件”奖，李云霞老师获《思想道德与法治》课“精彩教法”奖。

全省高校思想政治理论课“精彩系列”教学成果，是黑龙江省高校教学成果的重要组成部分。本次“精彩系列”教学成果评选活动中，思政部认真组织部署，教师积极参与，经学校申报、资格审查、专家评定，我院3个作品获奖，取得了丰硕的成果。学院将以此为契机，总结经验，再接再厉，进一步苦练内功，不断推进思政课改革创新，切实提升思政课教学效果，推动思政课建设再上新台阶。

二、“精彩课件”入选教师名单				四、“精彩教法”入选教师名单			
思想道德 修养与法 律基础	本科	刘金堂	哈尔滨工业大学	思想道德 修养与法 律基础	本科	汪金英	东北林业大学
		王洋	哈尔滨商业大学			陈延华	东北石油大学
		霍然	齐齐哈尔医学院			邓雨巍	大庆师范学院
		武胜男	哈尔滨学院			王永明	齐齐哈尔大学
		孙晓惠	东北农业大学			张仲广	哈尔滨学院
		周围	哈尔滨远东理工学院				
		王朝霞	牡丹江师范学院				
	赵瑛琪	黑龙江大学					
	专科	马晶	哈尔滨科学技术职业学院				
		任程坤	哈尔滨职业技术学院				
		唐磊岩	黑龙江护理高等专科学校				
		黄志勇	黑龙江职业学院				
		樊博实	黑龙江旅游职业技术学院				
		王微	黑龙江司法警官职业学院				
夏妍		黑龙江交通职业技术学院					
毛泽东思 想和 中国 特色 社会 主义 理论 体系 概论	本科	牛丽莹	黑龙江工业学院	专科	孙振娟	黑龙江林业职业技术学院	
		李鹏	哈尔滨理工大学		李云霞	黑龙江司法警官职业学院	
		张鹤	哈尔滨商业大学		甘婧	大庆医学高等专科学校	
		李净雅	齐齐哈尔医学院		范秋萍	黑龙江能源职业学院	
		季宇	哈尔滨学院		蔡岩	黑龙江生态工程职业学院	
	专科	刘文文	绥化学院	于红丽	黑龙江工程学院		
		于秋叶	东北农业大学	王林平	哈尔滨工程大学		
		毕志晓	黑龙江幼儿师范高等专科学校	张琦	哈尔滨商业大学		
		王晓玲	黑龙江建筑职业技术学院	李丹	东北农业大学		
		李春双	黑龙江民族职业技术学院	杜兰花	黑龙江农垦职业学院		
习近平新 时代中 国特 色社 会主 义思 想理 论 体 系 概 论	本科	杜兰花	黑龙江农垦职业学院	专科	张秀丽	佳木斯职业学院	
		祁腾蛟	哈尔滨科学技术职业学院				
		王炜杰	黑龙江工程学院				
		王艺鑫	东北农业大学				
		解艳波	东北林业大学				

（图 9：思政课教学成果获奖教师名单）

（五）加强数字化化教学建设

根据教育部加快推进职业教育信息化建设的意见的总体要求，加快校园信息化建设工作，学院先后制定了《监控中心机房操作规程》、《网络安全管理制度》、《网络与信息安全事故应急预案》等制度，健全了信息化管理制度体系，为信息化建设工作开展提供了坚实的制度保障。确保经费投入，信息化建设水平逐步提高，经过持续优化、升级和改造，目前学院信息化平台运行稳定，基本适应学院办学工作需要。学院中心机房现有核心交换机、下一代防火墙（NFS）、漏洞扫描系统（NVS）、入侵保护系统（IPS）、网页应用防护墙（WAF），能够对学院网络安全进行基础防护。现有 11 个服务器以及一个黑方数据容灾服务器系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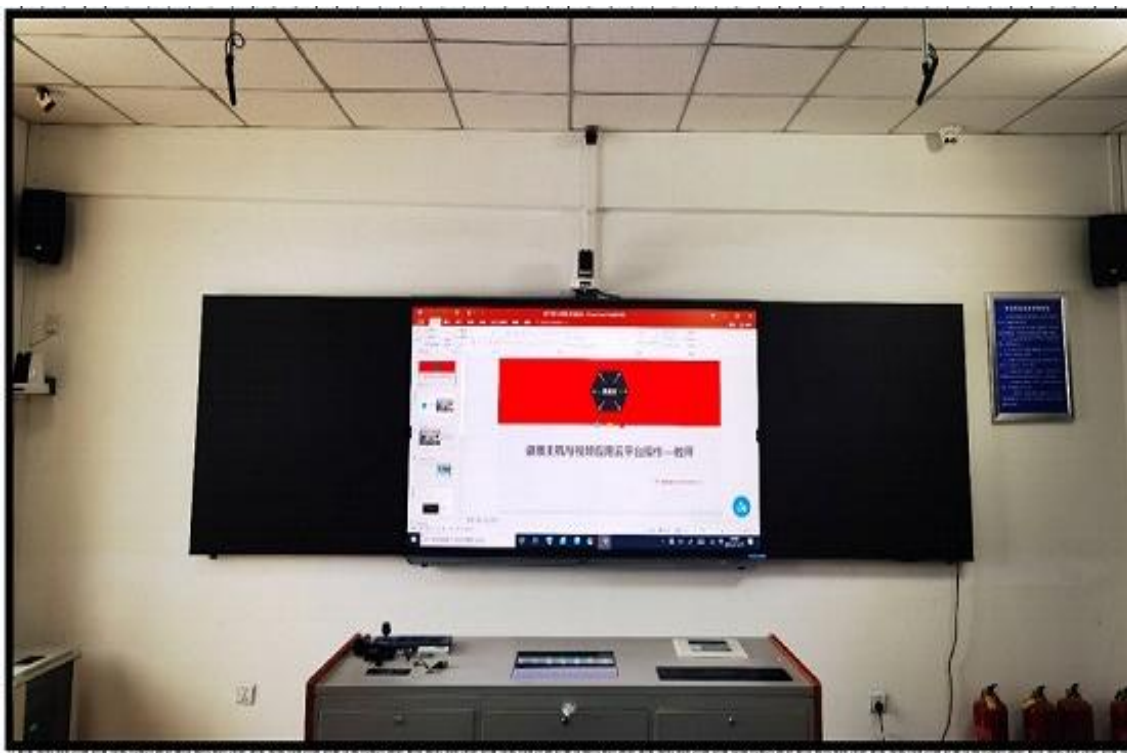
能够对各种网络应用进行有效地支撑。在学院监控系统的基础上，完成了中心机房视频会议室的建设，实现了与省司法厅视频会议系统对接工作，开启了远程多方视频沟通，克服了地域、时间的限制为教育教学工作开展提供了有力的技术支持和保障。

学院现有网络多媒体教室 84 间，录播教室 1 间，教学用终端（计算机）数为 564 台。学院建有中心机房 1 个，监控中心 1 个，远程视频会议室 1 个，接入中国联通光纤 1 条，校园主干网最大带宽达到 1000Mbps，出口宽带由 400Mbps 升级到 800Mbps，有线网络学院校舍全覆盖、无线网络部分覆盖，网络信息点数 820 个较上年度增加 340 个，数字资源现有电子图书 2604 册、电子期刊 54508 册。学院逐步搭建网络教学资源平台，国家级教学资源库一个。拥有信息化管理系统 8 套：教务管理系统、行政办公管理系统、新生报到系统、学院外网门户系统、瑞格心理教育信息化管理系统、妙思图书馆管理软件、办公自动化（OA）系统，教室监控系统，其中具有教学计划、课表编排、成绩管理、考试管理等功能的教务管理系统，使用率高，效果较好；行政办公管理系统、办公自动化（OA）系统提高了工作效率，节约了办公资源，效果良好。

案例 11 录播教室完成升级改造建设

学院录播教室项目建设完成，正式投入使用并面向全体一线教师开放。该项目通过竞争性磋商的采购方式进行，总投资 23 万元。录播教室建成并投入使用，进一步完善了学校的硬件设施，是我校“助力教师成长”的又一重要举措。升级后的录播教室部署了符合国家标准的高清录播系统，采用 1080P 高清摄像机进行课堂教学的拍摄，配置专业拾音话筒完成教学过程中教师和学生的声音采集。通过智能图像识别跟踪技术，实现“一键式”全自动跟踪课堂教学录制，高效建设校本教学视频资源。

录播教室的升级该做实现录播应用常态化，快速建设视频资源。录制的教学视频可通过口盘快速拷贝，为教学资源建设、评课活动等多种应用提供基础硬件支撑。奥威亚高清录播主机采用软硬件全嵌入式 ARM 架构设计，高稳定性、低功耗、基于 Linux 系统免受病毒入侵困扰。录播教室弥补了以往开展大型教研活动空间不足的缺陷，真正做到了“足不出户听评课，时时地地据数研，为广大教师相互学习、研讨交流、资源共享、共同提高提供了更广阔的平台。



（图 10：升级后录播设备）

表 16 学院信息化建设情况统计表

校园网主干最大带宽(Mbps)	出口总带宽(Mbps)	教学用终端(计算机)数(台)	网络信息点数(个)	国家级教学资源库(个)	电子图书、期刊(册)	门户、二级网站(个)	网络多媒体教室
1000	800	564	820	1	57112	2	84

表 17 学院管理信息系统情况统计

序号	类型	系统名称	来源
1	行政管理	行政办公管理系统	独立开发
2	教务管理	教务管理系统	购买
3	学生管理	瑞格心理教育信息化管理系统	购买
4	学生管理	新生报到系统	独立开发
5	外网门户	黑龙江司法警官职业学院	购买

6	资源库	妙思图书馆管理软件	购买
7	行政管理	办公自动化（OA）系统	购买
8	考务管理	教室监控系统	购买

（六）师资队伍建设

学院高度重视师资队伍建设，深化教师队伍管理体制改革的，把教师队伍建设作为学院首要工作，本年度完成辅导员、教师、研究人员、医生、文字综合 6 个岗位共计 13 人招聘，印发了《学院教师系列职称评审工作实施方案》及《教师系列评委会章程》，组织成立了职称评审领导小组及职称评审委员会，完成了学院教师系列职称评审工作，结合教育部、省教育厅双师教师认定办法，修订《学院双师教师认定与管理办法》，组织开展双师认定工作，同时制定教师挂职锻炼管理办法，为教师提高实践教学技能、加强双师教师培育工作创造条件。多措并举，激发教师积极性，完成了事业编制教师岗位聘任。通过教师业务竞赛和业务培训不断提升师资队伍的政治素质和业务能力，为提高人才培养质量、提高业务培训质量和提升行业服务水平提供了强有力的师资保障。

2021/2022 学年学院专任教师 182 人，校内兼课教师 9 人，校外聘请兼职教师 26 人，折合师生比为 18.78，2020/2021 年度为 17.91，下降近 0.87 个百分点，主要因疫情校外聘请教师减少；2021/2022 学年专任教师副高级技术职务以上教师 119 人，占专任教师 65.38%，2020/2021 年度专任教师副高级技术职务以上教师 112 人，占专任教师 65.12%，高级职称教师增加 7 人，占例增长 0.26%；2021/2022 学年硕士以上学位的教师 111 人，占专任教师的 60.98%，2020-2021 年度硕士以上学位的教师 100 人，占专任教师的 58.14%，硕士学位教师增加 11 人，占比增加 2.84%；2021/2022 年度双师素质教师 102 人，占比 56.04%，2020/2021 年度双师素质教师 100 人，占比 58.14%，新增 2 人。全国行指委委员 1 人，省行指委委员 8 人，省法学会、监狱学学会会员 33 人，哈尔滨市仲裁委员会仲裁员 3 名，兼职律师 21 人，司法鉴定资格 3 人，国家一级体育裁判 12 人，二级裁判 4 人，国家二级心理咨询师 17 人，国家三级心理咨询师 6 人。校级优秀教学团队 3 个，院级教学名师 11 人，校级骨干教师 12 人。教师队伍结构稳健提升，职称结构、学历结构得到不断提升。

表 18 2021-2022 学年教师队伍结构

项目		合计	校内专任教师	校内兼课人员	校外教师	行业导师
教师总数	人数（人）	217	182	9	16	10
	比例（%）	-	83.87	4.95	7.37	4.61

表 19 2021-2022 学年专任教师职称情况

项目		合计	高级	中级	初级	其他
专业技术职务结构	人数（人）	182	119	37	11	16
	比例（%）	—	65.38	20.33	6.04	8.79

2. 加强培训，以赛促建

为加强学院教师队伍建设，营造“比、学、赶、帮、超”的教学氛围，提升教师教学能力和业务水平，举办青年教师教学技能竞赛，以赛促建，为广大教师搭建互相学习、互相交流的平台，以提高教师专业教学技术技能，成为教育教学的行家里手，从而适应新时代的高职教育新形势、新发展。为进一步提升教师的个人素养和业务能力，学院的支持并鼓励各专业教师参加相关培训进修，并不断加大教师培训经费投入，2021-2022 学年，学院派出 546 人次参加学术会议及学术培训，其中网络培训 498 人次，专任教师各类培训费用支出达 179.89 万元；2020-2021 学年，学院派出 280 人次参加学术会议及学术培训，其中网络培训 238 人次，专任教师各类培训费用支出达 281.58 万元；2019-2020 学年，学院派出 110 人次参加学术会议及学术培训，其中网络培训 81 人次，专任教师各类培训费用实际支出达 214.18 万元；派出人次增长 77.86%，因疫情，大部分培训为网络培训，故经费减少 36.11%，学院加大教师培训力度，教师综合教学能力不断提升。

案例 12 学院举办青年教师教学技能竞赛

为进一步加强专任教师队伍建设和按照学院能力作风建设年活动工作部署，2022年7月13日，学院成功举办首届青年教师教学技能竞赛。教师技能竞赛是为广大教师搭建互相学习、互相交流的平台，以提高专业教师的专业技能为主旨，全体教师要以获奖教师为榜样，不断提升教育教学能力，成为教育教学的行家里手。教师是学院发展的主力军，要形成人人尊师、敬师、爱师的良好氛围，加强从优待师工作，助力学院更加长足的发展。通过本次竞赛，有力激发了青年教师更新教育理念和掌握现代教学方法的热情，进一步锤炼了青年教师教学基本功，提升了青年教师教学水平，展现了青年教师的优秀风采，对学院教育事业高质量发展产生了积极的促进作用。



（图 11：院领导与获奖教师合影）

表 20 教师参加各类培训项目

序号	培训项目名称	培训人数
1	“2022年暑期教师研修”专题培训	14
2	《监狱法》热点问题及修改建议论坛	1

3	《职业学校学生实习管理规定（修订）》培训会	7
4	《中国共产党普通高等学校基层组织工作条例》专题网络培训	3
5	2021 年度黑龙江省职业院校龙江特色培训项目 “三教改革”专项培训	1
6	2022 高校实验室安全培训会	2
7	2022 年度保密教育线上培训	31
8	2022 年黑龙江省网络安全宣传周	1
9	2022 年黑龙江省职教活动周—龙江职教大讲堂	67
10	2022 年黑龙江省职业院校技能大赛教学能力比赛说明会	1
11	2022 年全国职业院校公安与司法大类课程思政集体备课会	1
12	2022 年全省高校思想政治理论课教师“龙江行”暑期社会实践研修班	2
13	2022 年暑期黑龙江省职业院校教师研修	1
14	2022 年外语微课制作与应用培训系列讲座	1
15	62 期警司晋警司警衔培训	1
16	第二批国家职业教育教师教学创新团队专题研修班	3
17	第二期职业院校教师师德师风建设专题培训	3
18	第七届（2021）全国职业院校信息化教学改革与创新发展的	1
19	第七届（2021）全国职业院校信息化教学改革与创新发展的线上报告会	27
20	第十八届“说专业·说课程·说专业群·说教材”研讨会	1
21	第十六届说课研讨会	1
22	第十三次党代会精神理论宣讲骨干培训班	1
23	第十一届全国大学外语高级论坛	11
24	法治大讲堂	19
25	高校教师发展联盟公益培训— 新时代教师教学的信息素养体系及提升方法	1
26	高校教师课程思政教学能力培训	2
27	高校思政教师主题教育活动	36
28	关于开展黑龙江省高校思想政治工作网信息发布工作培训会	1
29	黑龙江高校思政课教师课程教学培训	10
30	教学能力比赛说明会	9
31	辽宁省教师教学创新能力培训	25
32	毛泽东思想和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理论体系概论课程培训	10
33	全国高校教师课程思政教学能力培训	11
34	全国两会精神专题报告会	19
35	全国职业院校教学能力比赛培训	1
36	全省“业务大讲堂”第 2 期冰雪经济专题讲座	11
37	全省高校“四史”教育融入思政课网络示范培训	10
38	全省高校教师党员教育培训示范班	2
39	全省监狱首期防暴处突教官培训	7
40	省直司法行政系统“法治大讲堂”培训	9

41	省直司法行政系统优秀年轻科级干部能力素质提升政治轮训班	1
42	世界职业技术教育大会	20
43	暑期教师研修	32
44	思想道德与法治新教材培训	10
45	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理论课程培训	10
46	心理咨询师基础培训	1
47	在线教学方法培训	38
48	在线精品课程建设培训	1
49	职业教育教师教学创新团队专题研修班	2
50	职业教育课程思政集体备课	20
51	职业学校学生实习管理规定（修订）>培训会	2
52	职业院校骨干教师培训	2
53	职业院校教师素质提升计划骨干教师培训	1
54	职业院校教学能力比赛培训	9
55	职业院校同上一堂思政大课-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建设的伟大成就	1
56	中国职业技术教育学会第十六届“说专业 说课程 说专业群 说教材”研讨会	21
57	周末理论大讲堂	10

（七）加强校企双元育人，提升学生技术技能

学院与省监狱管理局、省戒毒局签署双基地建设协议，在协议框架内加强校、局、狱、所合作育人。与省法院、市中院、监狱、戒毒等单位签订校企合作协议，构建并逐步完善“教-学-练-战”一体化人才培养模式，以突出实战能力培养为重点的校局（狱、所、院）双元办学模式，在人才培养方案、课程建设和教材开发等方面，加强合作互赢，协同育人内涵愈加丰富。

司法信息技术、司法信息安全专业，分别同省监狱局监狱信息化处、呼兰监狱合作、与杭州安恒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战略合作，对部分在校生进行合作培养，学校、监狱和企业共同开发人才培养方案，制定课程标准，共建教师队伍，共同培养学生。法律事务、司法警务、法律文秘专业依托托龙江农业强省优势，以培养现代法律服务业高技能人才为目标，以“校企共育、产学研结合”人才培养模式改革为切入点，2021年6月与哈尔滨市中级人民法院法警支队成功签署“院警合作，协同育人”合作协议。2022年6月与太古法律服务所签订“院警合作，协同育人”合作协议。校企共同打造专兼结合、“双师结构”的师资队伍。司法执行专业选派教师到省司法厅参与巡查、开展课题线上研究、为监狱民警授课等方式与黑龙江省内各监狱、强制戒毒所等单位的行业专家进行交流和调

研。刑事侦查技术和罪犯心理测量与矫正技术专业黑龙江省高级人民法院、黑龙江省未成年犯管教所、哈尔滨监狱、黑龙江省新建监狱、黑龙江省女子监狱、黑龙江省强制隔离戒毒所、哈尔滨德力心理咨询中心等单位建立了稳定的校企合作育人关系，为培养学生专业实践能力和创新能力奠定了基础。

学院校外实训基地为 41 个，较 2021 年 39 个增加 5.13%。2021/2022 学年接受实习学生达到 1003 人次，2020/2021 学年接受实习学生达到 325 人次，2019/2020 学年为 548 人次，因开通线上实习，故实习学生人数增长 207%；2021/2022 学年接受半年顶岗实习 525 人，2020/2021 学年接受半年顶岗实习 225 人，顶岗实习人数增长 133%，半年以上顶岗实习专业覆盖率达到 100%。企业兼职教师共 26 人，总课时达 2594 课时，专业课课时占比 100%，聘请校外教师经费共计 60.63 万，生均校外实习实训基地实习时间 2.67 天。

表 21 教学资源表

名称：黑龙江司法警官职业学院(12728)

序号	指标	单位	2022 年	备注
1	生师比	:	18.78	引用
2	双师素质专任教师比例	%	56.04	引用
3	高级专业技术职务专任教师比例	%	65.38	引用
4	教学计划内课程总数	门	99	引用
		学时	19502	引用
	其中：课证融通课程数	门	0	引用
		学时	0	引用
	网络教学课程数	门	0	引用
		学时	0	引用
5	教学资源库数	个	1	学校填报
	其中：国家级数量	个	0	学校填报
	接入国家智慧教育平台数量	个	0	引用
	省级数量	个	1	学校填报

	接入国家智慧教育平台数量	个	0	引用
	校级数量	个	0	学校填报
	接入国家智慧教育平台数量	个	0	引用
6	在线精品课程数	门	0	引用
		学时	0	引用
	在线精品课程课均学生数	人	0	引用
	其中：国家级数量	门	0	学校填报
	接入国家智慧教育平台数量	门	0	引用
	省级数量	门	0	学校填报
	接入国家智慧教育平台数量	门	0	引用
	校级数量	门	0	学校填报
	接入国家智慧教育平台数量	门	0	引用
7	编写教材数	本	3	学校填报
	其中：国家规划教材数量	本	3	学校填报
	校企合作编写教材数量	本	3	学校填报
	新形态教材数量	本	0	学校填报
	接入国家智慧教育平台数量	本	0	引用
8	互联网出口带宽	Mbps	800	引用
9	校园网主干最大带宽	Mbps	1000	引用
10	生均校内实践教学工位数	个/生	0.33	引用
11	生均教学科研仪器设备值	元/生	8239.62	引用

四、国际合作

学院开展国际合作办学较早，曾在 2006 年和英国的蒂赛德大学商学院进行合作办学，当年招生“3+1”模式旅游管理专业国际班一个班 26 名学生，但后来由于学生的英语水平“雅思”成绩未达到 5.5，没能达到合同标准要求，故 26 名学生未能赴蒂赛德大学学习，全部在国内毕业并就业，学院遂终止了该国际合作项目。

学院将在 2006 年的合作办学经验基础之上，积极探索国际学术交流和国际合作办学，学习国外政法类学校办学经验和实践教学的体系，填补国际合作空白。

表 22 国际影响表

名称：黑龙江司法警官职业学院(12728)

序号	指 标	单 位	2022 年	备 注
1	接收国（境）外留学生专业数	个	0	引用
	接收国（境）外留学生人数	人	0	引用
2	开发并被国（境）外采用的课程标准数	个	0	引用
3	在国（境）外开办学校数	所	0	引用
	其中：专业数量	个	0	引用
	在校生数	人	0	引用
4	中外合作办学专业数	个	0	引用
	其中：在校生数	人	0	引用
5	专任教师赴国（境）外指导和开展培训时间	人/日	0	学校填报
6	在国（境）外组织担任职务的专任教师数	人	0	学校填报
7	国（境）外技能大赛获奖数量	项	0	学校填报
说明①：请逐一列出在国（境）外组织担任职务的专任教师				
序号	姓名	专业领域	国（境）外组织名称	担任职务
1	无			
.....				
说明②：请逐一列出师生国（境）外技能大赛获奖				
序号	姓名	教师或学生	大赛名称	获奖等次
1	无			
.....				

五、服务贡献质量

（一）服务行业企业

为全面落实国家对职业教育规划的发展战略和工作部署，践行习总书记视察龙江的重要指示精神，学院本着引领行业、服务行业的办学宗旨，作为全省司法行政系统民警警衔晋升（授予）培训基地，以强化、提高司法干警政治思想、专业理论、岗位技能和心理调适能力为培训目标，为培养信念坚定、执法为民、敢于担当、清正廉洁的司法行政队伍做出了积极贡献。

2021-2022 学年面对新冠疫情常态化管理，学院积极面对，竭尽全力办好疫情下的常态化培训，修改完善司法干警警衔培训管理制度，完善培训课程体系建设，改进教学方法，修订警衔培训教学大纲，增强警衔培训教学的实战性，提升培训效果，积极配合司法厅人事干部警务处积极沟通，与一线狱所密切配合，制定了线上培训体能测试的项目及考核标准，及时汇总结业成绩，顺利发放培训证书。培训期间加强疫情防控，参训学员封闭式管理，单人单间居住，课堂间隔就坐，每日定时对教学场所、寝室及公共区域进行消杀，保障了培训班的防疫安全。2021-2022 学年警衔培训培训班次共计 10 期，培训司法警察 2076 人，到账培训收入 300.22 万元。

表 23 黑龙江省司法系统 2020/2021 年度警衔培训班一览表

序号	班 次	参训人数
1	第 53 期警督晋升警督警衔培训班	463
2	第 54 期警督晋升警督警衔培训班	219
3	第 59 期司员级警衔晋升培训班	300
4	第 60 期司员级警衔晋升培训班	221
5	第 75 期司晋督级警衔晋升培训班	133
6	第 55 期警督晋升警督警衔培训班	183
7	第 56 期警督晋升警督警衔培训班	211
8	第 41 期首次授予警衔培训班	101
9	第 76 期司晋督级警衔晋升培训班	121

10	第 77 期司晋督级警衔晋升培训班	124
总计		2076

（二）服务地方发展

学院秉承立足行业、服务社会的发展理念，全力服务司法行业的基础上，努力拓展其它专项业务培训项目，学院非学历继续教育资源达到了与校内学历教育共享，师资库来自行业一线的行家里手承担校内在校生的部分实践教学任务，并与社会涉警类专业培训达到了资源共享，即与省法院法警总队、省人民检察院警察总队、黑龙江省公安交警总队、团省委、哈尔滨教育局建立长期稳定的合作关系，挂牌正式成为他们的培训基地，辐射市法院、铁路法院、农垦法院参与教学计划的制定和师资推荐工作，并充分利用硬件资源全力做好培训的后勤保障工作。同时向社会开放了培训硬件条件资源和后勤保障服务，2021/2022 年度先后承接了由省委组织部主办的“全省新业态新就业群体等重点行业领域党组织书记培训示范班”、省司法厅主办的“优秀年轻科级干部政治轮训班”、“市法院司法警察教育培训暨实战化培训班”等 18 个专项业务培训班，共计人数 1642 人，到账培训收入 55.20 万元，为法制龙江建设提供智力支持，同时创造了良好的经济效益。

表 24 2021/2022 年度专项培训班一览表

序号	班 次	参训人数
1	2021 年全市法院司法警察教育培训暨实战化培训班 第一期	66
2	2021 年全市法院司法警察教育培训暨实战化培训班 第二期	68
3	2021 年全市法院司法警察教育培训暨实战化培训班 第三期	71
4	全省法院司法警察“实战化训练推进年” 活动示范培训班	66
5	省法院机关 2021 年集中训练培训班	24
6	哈尔滨铁路法院法警支队培训班	31
7	省农垦中级法院“实战化训练推进年”活动培训班	40

8	全省司法行政系统第八批援疆培训班	245
9	省未成年犯管教所业务培训班	160
10	2021 全省中等职业学校班主任专业培训班	92
11	省直司法行政系统 2022 年第一期优秀年轻 科级干部政治轮训班	88
12	哈尔滨铁路法院培训班	33
13	省法院机关年度集中培训班（两期）	42
14	省法院竞赛集中培训班	12
15	市法院年度培训班（共三期）	215
16	省监狱局防暴处突培训班	66
17	全省新业态新就业群体等重点行业领域 党组织书记培训示范班	123
18	省法官学院培训班	200
总计		1642

（三）服务乡村振兴

积极服务乡村振兴，为乡村振兴提供人力和智力服务，在 2022 年黑龙江省助力乡村振兴千人行行动中，学院选派徐洪峰和曲佳 2 名科级干部赴黑河市孙吴县正阳山乡和西兴乡挂职副乡长，开展为期两年的基层助力锻炼，负责产业、人居环境整治、美丽乡村建设工作等工作，以为当地产业升级和乡村建设做出了一定贡献。为乡村振兴提供财务支持，学院出台政策优先选购经济相对落后县乡农副产品，2022 年学院后勤部门共计双城区临江乡采购 16 万余元的农副产品，用于学生和教职工食堂食材。

（四）服务地方社区

学院开张学校教育与社会教育的融合发展，达成资源分享及区域整合的目标，有效开展社区服务。在新冠疫情特殊时期，学院近 20 教师、400 名学生志愿参加扫码、测温、物资配送等社区防疫工作，周瑞、徐娜娜两名教师多次参加公益心理援助活动，周瑞老师荣获 2022 年双城区抗疫心理志愿服务先进个人称号。

创立【团.青史】等三个宣传专栏，连续展播褒扬了教师和学生的防疫事迹。开展法律援助服务，屈永坤教师为省工商联组织开展3小时的商会调解培训，受到了工商联和商户们的好评。周瑞参与鸡西广播电台“幸福来敲门”栏目，提供法律咨询与解答。学院师生与社区融合发展，为社区提供法律支持和心理援助。

（五）具有地域特色的服务

根据司法部2021年援疆支教文件精神，围绕新疆社会稳定和长治久安的总目标，全面推进司法行政机关援疆工作，为维护新疆社会稳定和长治久安提供法律服务和保障。学院积极响应国家号召开展选派工作，经过个人申报、学院推荐、司法部和司法厅审核，李东云、左璐两位老师被选派为学院第二批援疆支教教师，赴新疆兵团警官高等专科学校执行为期一年的支教任务，2022年7月15日，两位老师圆满完成援疆支教任务。

案例 13 援疆支教教师圆满完成任务

学院李东云和左璐两位教师，以高度的政治责任感和担当奉献的精神参加援疆工作，于2022年9月圆满完成了援疆任务。

两位教师在新疆兵团警官高等专科学校支教期间，坚持严格自身要求，求真务实，自觉把学校满意、师生满意作为评价标准，强化服务意识，服从新疆兵团警校工作安排，积极为新疆兵团警官高等专科学校发展献计献策，紧紧围绕教学教改、教师教学能力提升等工作，为提升学校教学质量贡献力量，得到了新疆兵团警官高等专科学校师生们的好评。



（图 12：司法部援疆教师合影（一排左二为左璐老师、二排左二为李东云教师））

（六）具有本校特色的服务

服务法治龙江建设，在黑龙江省扫黑除恶专项斗争中，我院李云集同志选调大兴安岭地区扫黑工作组开展工作，顺利完成工作任务。按省司法厅要求，经学院推荐、省扫黑办选拔，由辅导员焦子航同志负责带队，带领蔡金浩等 19 名学生参与配合中央扫黑除恶第 14 督导组举报受理组工作，在扫黑除恶专项斗争期间，服从指挥、听从命令、严守纪律，圆满完成了领导交办的各项工作任务，受到了督导组和省扫黑办的高度评价，为学院争得了荣誉。学院师生将继续保持奋发有为、锐意进取，为“法治龙江、平安龙江”做出更大的贡献。

表 25 服务贡献表

名称：名称：黑龙江司法警官职业学院(12728)

序号	指标	单位	2022年	备注
1	全日制在校生人数	人	3503	引用
	毕业生就业人数	人	432	引用
2	其中：A类：留在当地就业	人	339	引用
	B类：到西部和东北地区就业	人	352	引用

	C类：到中小微企业等基层就业	人	402	引用
	D类：到大型企业就业	人	30	引用
3	横向技术服务到款额	万元	0	引用
	横向技术服务产生的经济效益	万元	0	学校填报
4	纵向科研经费到款额	万元	16.60	引用
5	技术产权交易收入	万元	0	引用
6	知识产权项目数	项	3	引用
	其中：专利授权数量	项	1	引用
	发明专利授权数量	项	0	引用
	专利成果转化到款额	万元	0	学校填报
7	非学历培训项目数	项	2	引用
	非学历培训学时	学时	1080.00	引用
	非学历培训到账经费	万元	355.20	引用
8	公益项目培训学时	学时	0	引用

六、政策落实质量

（一）国家政策落实

1. 学院开展政法队伍教育整顿

全面落实《中共中央关于开展全国政法队伍教育整顿的意见》和省直司法行政系统政法队伍教育整顿动员部署会议精神，提高政治站位，深化思想认识，切实对标对表，把握强化政治建警、抓住“关键少数”、坚持问题导向、注重开门搞教育整顿等关键点，突出筑牢政治忠诚、清除害群之马、整治顽瘴痼疾、弘扬英模精神“四项任务”，抓好学习教育、查纠整改、总结提升“三个环节”，推动学院政治生态进一步优化、纪律作风进一步好转、素质能力进一步增强。

2. 落实入警便捷机制政策

学院按照教育部、司法部等六部门联合下发“加强司法行政机关人民警察招录培养工作意见”，积极推进入警便捷机制政策落地学院，2020年4月黑省委

组织部、省委编办、省司法厅、省教育厅、省财政厅和省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厅联合颁布了《黑龙江省直司法行政机关面向所属院校招录培养人民警察工作实施办法》，按照此办法当年（即学院学生完成3年学业毕业当年）省直司法行政系统公务员招录计划数的30%-40%左右，面向当年中央司法警官学院（2023年我省籍应届毕业生46人）和黑龙江司法警官职业学院的六个公安司法大类专业应届毕业生进行招录，招录计划报省委组织部审定，由省委编办和省司法厅负责纳入编制管理。学院以招录刑事执行专业、刑事侦查技术、司法信息安全和犯罪心理测量与矫正技术四个入警便捷机制零表提前批次专业2020-2022三届考生1092人，该四个专业学生除可参加省直司法行政机关面向我院校招录司法警察，还可参加面向社会招录的国家公务员、省公务员和政法专项公务员招录考试。黑龙江省直司法行政机关面向所属院校招录培养人民警察政策的实施将显著提高学院人才培养质量和就业质量。

（二）地方政策落实

1. 加强党的建设，强化党的核心领导

深入贯彻省委、司法厅党委加强党建工作要求，成立学院党建工作领导小组，修改完善基层党建工作制度11个，进一步健全管党治警制度机制。扎实开展党史学习教育，隆重庆祝中国共产党成立100周年，开展专题廉政警示教育，对上级有关重大决策部署贯彻落实情况进行了专项监督，积极营造风清气正的政治生态。8月16日开始，学院队伍教育整顿全面启动，学院党委深入贯彻落实中央、司法部、省委、省司法厅队伍教育整顿部署要求，顺利完成学习教育环节工作任务，现已进入查纠整改阶段。学院将对标对表教育整顿实施方案每一项具体要求，全力推动队伍教育整顿走深走实。建立长效化、常态化制度机制，推进“我为师生办实事”常态化开展。持续加强政治生态建设，积极构建“四个体系”运行机制，持续强化政治监督，深入实施《关于加强对“一把手”和领导班子监督的具体办法》，全面落实落靠高校纪检监察体制改革意见，筑牢廉政防线。

3. 加强党风廉政建设，筑牢意识形态

贯彻落实省委、司法厅党委廉政工作要求，召开全面从严治党工作会议，制定《加强对一把手和班子成员监督的具体办法》，细化监督措施41项，制定《学院党政领导班子及各部门廉政风险防控台账》，组织开展警示教育活动4次、廉

政课 1 次，案例剖析 3 起；严肃查处案件，开展党政干部违规经商办企业、教育“微腐败”等问题专项监督检查和整改，按照干部管理权限，运用“第一种形态”处理干部职工 11 人、“第二种形态”处理干部职工 8 人、“第三种形态”处理干部职工 2 人。六是落实意识形态工作责任制。调整意识形态工作领导小组，印发《学院课程思政建设工作方案》等 15 个具体实施方案，实施网络实名认证，将意识形态工作纳入学院党的建设重要内容，全方位筑牢意识形态防火墙。

3. 严防安全隐患，确保校园安全

严格落实全省安全会议精神，完善并落实校园双重安全预防机制，开展“排查校园安全隐患，共建平安和谐校园”“校园环境卫生整治，共创洁净美丽校园”“两共创”活动；提高政治站位，压实疫情防控主体责任，严格落实报告排查制度，稳妥完成就地过年倡导、入校核酸检测、每日定时消杀、预案完善与演练、春夏季传染病防控、敏感时期排查管控、培训学员封闭管理等工作；组织师生员工顺利完成新冠疫苗两针接种，学院全体教职工、长期在校工作人员及学生 2759 人除禁忌症外已经 100%接种了第一针，第二针因接种时间间隔不足仅剩 9 人。暑假期间，我们积极应对疫情导致的预算压缩不利因素，积极向上争取资金支持，完成学院步道板及喷泉、十号楼阳光大厅、三号楼卫生洗漱间、运动场台阶维修等维修改造，更新学生教寝室备品、美化绿化校园，进一步美化了校园整体环境。

4. 稳步发展抓落实，提质培优见成效

学院深入贯彻《职业教育提质培优行动计划（2020—2023 年）》文件精神，以立德树人为根本任务，不断深化教育教学改革，打造产教融合、校企“双元”育人模式，扎实推进专业建设、课程建设，提高人才培养质量，增强社会服务能力。强化德育教育，不断深化思政教师队伍和思政课程建设，严格按照师生比不低于 1:350 的比例配齐配强专职思政课教师，组织思政教师参加国家级、省级、院级思想政治理论教育培训和研学实践活动 150 余人次，大力提升了思想政治理论课教师综合素质和专业化水平；将劳动教育纳入学院各专业人才培养方案，设立劳动教育必修课程，加强职业精神、工匠精神、劳模精神培养，传承发扬中华民族优秀传统文化美德；学院各专业将思政教育全面融入人才培养方案，强化思政元

素进课堂，把培育和践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融入教育教学全过程，增强学生爱党爱国意识；

推动双基地建设，深化校局（狱、所、院）深度合作，在人才培养方案制定、课程建设和教材开发等方面，加强合作互赢，有效提升专业教师理论联系实际以及对新知识、新技能的应用能力。学院建设有 26 个实训基地，实现 0.5 个生均位，产业政府数 2 个，行业数 31 个，学院数 2 个，学生参加国家级创新创业大赛 2 人次，省级 11 人次。学院教师参加了 3 门课程的国家级教学资源库建设，完成了 50 余门专业课课程标准建设，自主研发 10 余门线上教学资源课程。

案例 14 提质培优行动计划线上交流

省教育厅于 8 月 21 日利用腾讯会议组织召开了职业教育提质培优行动计划线上交流会议，院长刘旭东同志代表学院参加了线上交流汇报。职业教育提质培优行动计划开展三年来，我院全面落实立德树人根本任务，坚持并完善警务化学生教育管理特色，实施以“五化”为内涵的学生警务化教育管理模式，实施警务化教育管理考核与学习成绩考核相结合的“双考核制”，构建具有警察院校特色的三全育人格局；学院不断深化思政课教师队伍和思政课程建设，严格按照师生比不低于 1:350 的比例配齐配强专职思政课教师，组织思政课教师参加国家级、省级、院级思想政治理论教育培训和研学实践活动 150 余人次，大力提升了思政课教师综合素质和专业化水平；学院不断加强专业群建设，统筹安排和组织实施职业教育公共基础课、专业核心课、实践技能课，个性化开展学生公务员、专升本考试辅导，推动职业教育课堂教学向模块化、项目化方向发展；学院与省监狱管理局、省戒毒局签署“双基地建设”协议，构建并逐步完善了以突出实战能力培养为重点的校局（狱、所）办学模式，在人才培养方案制定，课程建设和教材开发等方面，加强合作互赢，有效提升专业教师理论联系实际的应用能力。



（图 13：院长刘旭东汇报提质培优工作）

（三）学校治理

1. 三年攻坚

2021 年是“十四五”规划和开启全面建设社会主义现代化国家新征程的开局之年，是中国共产党建党 100 周年，是我省司法行政事业做优做强的重要一年，也是我院深化改革、实现高质量发展的起步之年。通过人才培养战略定位论证和专业结构优化调整论证，研究制定了学院“十四五”发展规划，确定 2021-2023 年分别为内涵建设年、特色强化年和质量提升年，学院的办学目标和发展思路、专业特色和人才培养定位进一步明确，对接政法事业及经济社会发展对法治人才的需求更加紧密。学院将以三年攻坚为契机，在国家深化职业教育改革、开展中国特色高水平高等职业学校和专业建设、高等职业教育提质培优的大背景下，按照新发展理念，不断深化学院教育教学改革，提高各项工作质量，不断提高学院的办学实力与办学水平。

2. 依法治校

学院全面实施依法治校，形成了干部依法管理、教师依法施教、学生遵纪守法的良好育人环境。一是牢固树立依法治校理念。学院根据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制定了《学院章程》并严格遵守执行。坚持党委领导下的院长负责制，完善学院

治理体系，坚持和完善党委领导、院长负责、教授治学、民主管理的领导体制，处理好党委领导和院长负责的关系、集体领导和分工负责的关系、执行制度的坚定性和推动工作灵活性的关系。坚持师生的主体地位，恪守以人为本的理念，办学以人为本，以教师为主体，教育以育人为本，以学生为主体。坚持德治和法治相结合，大力弘扬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强化一手抓法治，一手抓德治的意识，为依法治校创造良好的人文环境。坚持法律面前人人平等，营造公正法治的育人环节，在体制和制度上依法落实和保障师生的知情权、参与权、表达权和监督权，大力营造公平正义的法治育人环境。

3. 修订完善各项规章制度

学院在资产经营与处置、校园基建、科研管理、人事管理、财务管理等重点领域，依据法律法规和章程健全管理制度，所涉法律关系清晰，权利义务明确。有健全的师生人身伤害事故纠纷的预防、处置和风险分担机制，制定学院人身伤害事件处理预案，发生师生人身伤害事故，第一时间启动预案，进行处置，有健全的安全事故处理机制，可以有效调处纠纷。对教师、学生的处理、处分程序完备，有书面决定，及时送达，决定书格式内容规范，事后归档。建立学生申诉处理委员会，制定并公布学生申诉的规则与程序。对教师、学生的处理、处分，坚持教育与惩戒相结合，遵循比例原则，严格履行程序，形成符合高等教育发展规律、体现学院办学思想理念的齐全、规范、统一的制度体系，使学校工作有法可依、有章可循。推进校务公开和党务公开。学院资源以及实施干部选拔任用、专业技术职务评聘、岗位聘任、学术评价和各种评优、选拔活动，都按照公开公正的原则，制定具体的实施细则，实现过程和结果的公开透明，接受利益相关方的监督。对党内公开的事项，采取党内会议及有关文件、会议纪要等形式；对校内公开事项，通过职工代表大会、情况通报会、校务公开栏等形式；对社会公众公开的事项，采取校报、校园网等形式予以公开。建立校内规范性文件公开发布机制，设有规范性文件信息化管理平台，师生可以便捷查询。修订《学院双师教师认定与管理办法》，制定《线上教学工作规范（试行）》《学院教师系列职称评审工作实施方案》及《教师系列评委会章程》。

4. 后勤保障

积极向上争取资金支持，增强财务保障工作力度，盘活闲置资产，提高办学资产管理与使用效益，按照轻重缓急原则，进一步完善办学基础条件，全年累计投入 540 多万元，改造了三号教学楼 12 个卫生间，铺设修补校园路面、人行步道板和休闲广场改造 11175 平方米，拆除操场旱厕、修缮体育场看台 5194 平方米，改造图书馆阅览大厅顶棚 762 平方米，粉刷校园围墙 13273 平方米，更换培训楼宿舍空调并全面修缮了家具和地板，增设实训室 3 个，校园环境更加整洁，育人环境持续优化。

（四）质量保证体系建设

以《国家职业教育改革实施方案》《深化新时代教育评价改革总体方案》为指导，围绕《学院内部质量保证体系建设与运行实施方案》，以教学诊断与改进为抓手，重点实施四项改革。一是实施人才培养目标改革。结合办学定位、服务面向和人才培养目标方向，认真研究人才培养方案，修订人才培养计划、课程标准和评价标准，细化知识目标和素质能力要求。二是实施课程改革。积极开发教学内容，摈弃传统“章节式”教学模式，以“够用”和“适用”为度量标准，以学生愿意学、学得懂为教学原则，建设一批优秀共享资源库、网络课程等精品资源。三是实施师资队伍改革。在人才引进过程中，兼顾学历的同时重点考察有无实践经验，对现有的教师要不定期派出去进行业务和技能培训、参观走访、技术交流、行业锻炼，不间断地进行知识和技能更新。四是实施实践教学改革。通过优化课程体系、加强场所建设、提升教学能力、丰富教学方法、改革评价方式、规范教学管理等措施，真正发挥好实践教学在人才培养中的重要作用。

（五）经费投入

1. 年度办学经费总收入及其结构

黑龙江省委省政府高度重视黑龙江省高职学院发展，提供政策和财政支持，黑龙江省财政厅对我校财政补贴及时到位，为学院建设提供资金保障。学院财务管理实行“收支两条线”的管理模式，所有收入上缴财政后以预算形式给予回拨使用。2022 年学院办学经费总收入为 9588.84 万元，生均办学经费 27373.22 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 7489.47 万元，占比 78.11%，生均财政拨款 21380.16 元，事业收入 1646.54 万元，占比 17.17%，其他收入 452.83 万元，占比 4.72%。2021 年学院办学经费总收入为 7931.88 万元，生均办学经费 23057.79 元，2022 年较

2021年学院办学经费总收入增长28.03%和生均办学经费增长18.71%，均有较大增长。

2. 年度办学经费总支出及结构

2022年度办学总支出为9374.13万元。主要支出依次为人员工资2985.20万元，占比31.85%；学生专项经费612.50万元，占比6.53%；设备采购支出597.29万元，占比6.37%；基础设施建设502.64万元，占比5.36%；师资建设支出179.89万元，占比1.92%；日常教学经费支出85.06万元，占比0.91%；教学改革经费17.42万元，占比0.19%和其他经费4339.7万元等八大项目。

表 26 落实政策表

名称：黑龙江司法警官职业学院(12728)

序号	指标	单位	2022年	备注
1	年生均财政拨款水平	元	21380.16	引用
2	年财政专项拨款	万元	0	引用
3	教职员工额定编制数	人	327	引用
	教职工总数	人	356	引用
	其中：专任教师总数	人	182	引用
4	企业提供的校内实践教学设备值	万元	0	引用
5	企业兼职教师年课时总量	课时	1504.00	引用
	年支付企业兼职教师课酬	万元	60.63	学校填报
6	年实习专项经费	万元	4.58	引用
	其中：年实习责任保险经费	万元	3.59	引用

七、面临挑战

（一）机遇与挑战

挑战 1：职业教育新发展阶段带来的机遇与挑战

学院自建校至今，历经多年建设发展，积淀了坚实基础。进入新时代，在习近平新时代法治思想指引下，法治龙江、平安龙江建设方兴未艾，《黑龙江省“十四五”司法行政事业发展规划》明确要求加大高素质专业化队伍建设工作力度，这对法治人才培养工作提出了新要求，也为学院办学工作带来了历史性机遇。在新发展阶段，党中央、国务院高度重视职业教育的发展，出台了职业教育系列方针政策，指出了职业教育改革与高质量发展方向，明确了职业教育类型发展、高层次发展的思路，提升了职业教育的地位作用，提出了职业教育建设发展的任务与要求。《黑龙江省职业教育发展“十四五”规划》对我省职业教育的发展做出了全面部署，我省高等职业教育步入了新发展阶段。聚焦龙江全面振兴全方位振兴的新目标，对标“四个工程建设”的新任务，学院办学事业迎来了新的发展机遇和挑战。

挑战 2：司法行政机关面向所属院校招录培养人民警察政策带来机遇与挑战

按照中央机构编制委员会办公室等六部门联合下发的《关于进一步加强司法行政机关人民警察招录培养工作的意见》精神，依据中共黑龙江省委组织部、中共黑龙江省委机构编制委员会办公室、黑龙江省司法厅、黑龙江省教育厅、黑龙江省财政厅、黑龙江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黑龙江省直司法行政机关面向所属院校招录培养人民警察工作实施办法》，学院落实了司法行政机关人民警察招录培养政策。2020-2021年，学院招收刑事执行、刑事侦查技术、罪犯心理测量与矫正技术、司法信息安全四个专业学生，开始实施招录培养改革。随着学院司法行政机关人民警察招录培养工作的开展，势必提高学院生源质量、培养质量和就业质量同时也迎来新的挑战，一是司法行政机关对人民警察招录培养各专业人才培养质量提出的更高要求。国家出台司法行政机关人民警察招录培养政策的目的是为了适应司法行政机关人民警察的正规化、专业化、职业化建设的要求，提升司法行政系统所属院校的人才培养质量。新时代司法行政系统工作高质量发展需要不断提高司法行政人民警察队伍的素质，司法行政单位对一线工作岗位人员的职业能力、素质提出了更高的要求。学院需要按照司法警察职业教育的更高要求，探索如何不断提高学院司法行政警察类专业人才培养质量，使专业学生更加适应监狱、戒毒一线人民警察岗位的需求。二是要求学院加强司法行政机关对人

民警察招录培养各专业学生工作水平，使各项管理工作更加符合的正规化、专业化、职业化的要求，为学院高质量完成司法行政警察类专业招警工作打下基础。三是要做好司法行政岗位需求调研，协调司法厅、人社厅做好人民警察招录改革毕业生的招录工作，2023年将迎来首批招录改革专业毕业生。

挑战 3：职业教育本科专业建设带来的挑战

学院办学层次、人才培养质量还不能完全满足政法事业与社会对法治人才的需求，政法干警招录要求本科层次已现苗头，以目前我院的办学能力申办本科专业难上加难，一旦这一天来临，学院发展将迎来前所未有的挑战，学院拟将优先发展拳头专业、国家级重点专业刑事执行专业，不断提高专业教育教学综合水平，适时申报重点职业教育本科层次人才培养专业，并以点带面全面提升学院办学层次。

（二）工作展望

为了更好地迎接新时代高等职业教育高质量发展的面临挑战，学院党委将带领全院教职工锚定目标，真抓实干，增强促进学院高质量发展的使命感和紧迫感，科学谋划，迎难而上，积极应对，踔厉奋发，紧密对接“六个龙江”建设对法治人才的需求，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习近平法治思想和教育重要论述，深入贯彻党的十九大和十九届历次全会精神，以确保安全稳定为前提，以“十四五”规划为总揽，以政治建设为统领，以立德树人为根本，以三年提升战略为导向，以推进专业群建设和“三教改革”等教学科研工作为核心，以深化绩效考核、机构调整、干部交流为手段，以能力作风建设为抓手，科学推进疫情常态化管理，着力改善办学条件，强化特色、蓄力赋能，努力提升学院现代化治理能力和治理水平，推动学院高质量发展取得新突破。

八、附表

注：报告数据均来自于 2022 年高等职业院校人才培养工作状态数据。

（一）计分卡

表 10 计分卡

名称：黑龙江司法警官职业学院(12728)

序号	指 标	单 位	2022 年	备 注
1	毕业生人数	人	1070	学校填报
2	毕业去向落实人数	人	826	学校填报
	其中：毕业生升学人数	人	286	学校填报
3	毕业生本省去向落实率	%	41.04	学校填报
4	月收入	元	2916	学校填报
5	毕业生面向三次产业 就业人数	人	432	学校填报
	其中：面向第一产业	人	33	学校填报
	面向第二产业	人	56	学校填报
	面向第三产业	人	343	学校填报
6	自主创业率	%	0	学校填报
7	毕业三年晋升比例	%	2%	学校填报

（二）满意度调查表

表 21 满意度调查表

名称：黑龙江司法警官职业学院(12728)

序号	指标	单位	2022	调查人次	调查方式
1	在校生满意度	%	94.74	782	问卷调查
	其中：课堂育人满意度	%	95.28	782	问卷调查
	课外育人满意度	%	93.78	782	问卷调查
	思想政治课教学满意度	%	95.39	782	问卷调查
	公共基础课（不含思想政治课）教学满意度	%	92.58	782	问卷调查
	专业课教学满意度	%	96.73	782	问卷调查
2	毕业生满意度	——	——	——	——
	其中：应届毕业生满意度	%	93.12	237	问卷调查
	毕业三年内毕业生满意度	%	92.06	90	问卷调查
3	教职工满意度	%	90.59	238	问卷调查
4	用人单位满意度	%	95.23	90	问卷调查
5	家长满意度	%	93.21	200	问卷调查

（三）教学资源表

表 22 教学资源表

名称：黑龙江司法警官职业学院(12728)

序号	指标	单位	2022 年	备注
1	生师比	:	18.78	引用
2	双师素质专任教师比例	%	56.04	引用
3	高级专业技术职务专任教师比例	%	65.38	引用
4	教学计划内课程总数	门	99	引用
		学时	19502	引用
	其中：课证融通课程数	门	0	引用
		学时	0	引用
	网络教学课程数	门	0	引用
		学时	0	引用
5	教学资源库数	个	1	学校填报
	其中：国家级数量	个	0	学校填报
	接入国家智慧教育平台数量	个	0	引用
	省级数量	个	1	学校填报
	接入国家智慧教育平台数量	个	0	引用
	校级数量	个	0	学校填报
	接入国家智慧教育平台数量	个	0	引用
6	在线精品课程数	门	0	引用
		学时	0	引用
	在线精品课程课均学生数	人	0	引用
	其中：国家级数量	门	0	学校填报
	接入国家智慧教育平台数量	门	0	引用
	省级数量	门	0	学校填报

	接入国家智慧教育平台数量	门	0	引用
	校级数量	门	0	学校填报
	接入国家智慧教育平台数量	门	0	引用
7	编写教材数	本	3	学校填报
	其中：国家规划教材数量	本	3	学校填报
	校企合作编写教材数量	本	3	学校填报
	新形态教材数量	本	0	学校填报
	接入国家智慧教育平台数量	本	0	引用
8	互联网出口带宽	Mbps	800	引用
9	校园网主干最大带宽	Mbps	1000	引用
10	生均校内实践教学工位数	个/生	0.33	引用
11	生均教学科研仪器设备值	元/生	8239.62	引用

（四）国际影响表

表 25 国际影响表

名称：黑龙江司法警官职业学院(12728)

序号	指 标	单 位	2022 年	备 注
1	接收国（境）外留学生专业数	个	0	引用
	接收国（境）外留学生人数	人	0	引用
2	开发并被国（境）外采用的课程标准数	个	0	引用
3	在国（境）外开办学校数	所	0	引用
	其中：专业数量	个	0	引用
	在校生数	人	0	引用
4	中外合作办学专业数	个	0	引用
	其中：在校生数	人	0	引用
5	专任教师赴国（境）外指导和开展培训时间	人/日	0	学校填报
6	在国（境）外组织担任职务的专任教师数	人	0	学校填报
7	国（境）外技能大赛获奖数量	项	0	学校填报
说明①：请逐一列出在国（境）外组织担任职务的专任教师				
序号	姓名	专业领域	国（境）外组织名称	担任职务
1	无			
.....				
说明②：请逐一列出师生国（境）外技能大赛获奖				
序号	姓名	教师或学生	大赛名称	获奖等次
1	无			
.....				

（五）服务贡献表

表 26 服务贡献表

名称：名称：黑龙江司法警官职业学院(12728)

序号	指标	单位	2022 年	备注
1	全日制在校生人数	人	3503	引用
2	毕业生就业人数	人	432	引用
	其中：A类：留在当地就业	人	339	引用
	B类：到西部和东北地区就业	人	352	引用
	C类：到中小微企业等基层就业	人	402	引用
	D类：到大型企业就业	人	30	引用
3	横向技术服务到款额	万元	0	引用
	横向技术服务产生的经济效益	万元	0	学校填报
4	纵向科研经费到款额	万元	16.60	引用
5	技术产权交易收入	万元	0	引用
6	知识产权项目数	项	3	引用
	其中：专利授权数量	项	1	引用
	发明专利授权数量	项	0	引用
	专利成果转化到款额	万元	0	学校填报
7	非学历培训项目数	项	2	引用
	非学历培训学时	学时	1080.00	引用
	非学历培训到账经费	万元	355.20	引用
8	公益项目培训学时	学时	0	引用

（六）落实政策表

表 27 落实政策表

名称：黑龙江司法警官职业学院(12728)

序号	指 标	单 位	2022 年	备 注
1	年生均财政拨款水平	元	21380.16	引用
2	年财政专项拨款	万元	0	引用
3	教职员工额定编制数	人	327	引用
	教职工总数	人	356	引用
	其中：专任教师总数	人	182	引用
4	企业提供的校内实践教学设备值	万元	0	引用
5	企业兼职教师年课时总量	课时	1504.00	引用
	年支付企业兼职教师课酬	万元	60.63	学校填报
6	年实习专项经费	万元	4.58	引用
	其中：年实习责任保险经费	万元	3.59	引用